

## 基督徒文摘第二十一期

### 平安何處尋

王峙

主耶穌說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」（太十一28）。

這節經文只有兩句話。第一句是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；」第二句是：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

從第一句話裏，可看出我們的主耶穌是滿有恩典的，滿有憐憫的。祂說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。」祂不是說：「不可以來！」若祂說：「不可以來」，我們就沒有盼望了，我們就沒有福音了。感謝主，祂說：「可以來」，無論何人都可以來。男的可以來，女的也可以來；少年人可以來，老年人也可以來；有錢的人可以來，貧窮的人也可以來。我要強調地說，有病的人可以來，有罪的人也可以來。你若病在床上，你的心可以向主說：「主啊！求你醫治我。」你若犯過罪，你可以到主面前向主說：「主啊！求你赦免我。」這「可以」兩個字是何等的甘美！

**【這張請帖邀請每個人】**這一節的經文，可以說是神的請帖。神正在邀請我們世人，要我們到主耶穌那裏去得安息。這個請帖邀請每一個人，人人都有份。

我有一個朋友，在美國的時候，接到美國總統的請帖，請他到白宮裏與總統一同喝茶。美國總統的請帖，是非常考究的，是用印刷機印的，是印在上等的白紙上，紙的四邊則是金的，上面印著：「美國大總統某某人，請某某人，在何年何月何日何時，到白宮裏喝茶。」用不著說，我的朋友去了；他不但去了，還把這請帖收藏起來。等他回去香港，就把請帖帶回香港，配上玻璃框，掛在他的客廳裏。若有朋友來看他，他必叫他的朋友注意壁上的請帖，很體面的說：「我在美國的時候，美國總統請我喝茶；這就是他的請帖！」

美國總統的邀請，我的朋友有份，我沒有份，你們現在可能沒有，但盼望將來會有。可是上面所說「神的邀請」，是人人有份的，是現在就有的。你有，我也有！

美國的總統，沒有請到你，你的損失不大；美國的茶，喝不喝，無關緊要。從前我的小女，在美國讀書，寫信給我，請我寄一點中國茶給她，她說：「美國的茶，我喝不來。」可見不喝美國茶，不大要緊。神邀請我們，不是喝茶，乃是要我們得平安，這個機會萬不可錯過；你若錯過這個機會，你的損失就太大了！

神在邀請我們，表明神沒有丟棄我們，還在顧念我們。我們不要神，偏行己路，與神反抗，但神還是愛我們，要我們悔改回頭，不然祂為甚麼還對我們說：「來，『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

這裏來』」呢？但我們若拒絕神的邀請，硬著頸項說：「不來」，那就是我們丟棄神。我看世上沒有一個罪比丟棄神的罪更大！我們若違背神的律法，還有救藥，因神還有慈愛，但我們若不要神的慈愛，就沒有救藥了！

**【得安息的應許】**從第二句的話裏——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」——可以看出我們的主耶穌，是滿有權柄，滿有能力的。你見過世上有誰能把「安息」給人？孔子沒有這樣的應許，釋迦沒有這樣的應許，穆罕默德沒有這樣的應許，只有主耶穌有這樣的應許。

我們從前住在馬來西亞的檳榔嶼。我們家的斜對面是監牢，裏面都是犯人。我們家的右邊是中央醫院，裏面都是病人。在我們家與醫院的中間，是「死人房」，或說「殮房」。監牢裏的犯人，或醫院裏的病人，若有死的，就把他的屍體放在「死人房」裏。所以經過我們門口的，不是去監牢裏看犯人，就是去醫院裏看病人，或是去死人房裏收屍埋葬；多數是憂憂愁愁，勞苦擔重擔的人。我常站在門口，向過路的人傳福音。

有一天，我自己想，我怎麼一天到晚站在門口，向過路的人講道呢？我不如製一個牌子，好像廣告牌一樣，上面寫著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我要這牌子，代我傳道。我有一位好朋友，知道我有這心意，就勸我說：「千萬不要這樣作。請問那些勞苦擔重擔的人，若來向你要平安，你有平安給他們沒有？你若這樣作，必定自找麻煩！」我說：「我要在那句話上面，加上『耶穌說』三字。」他說：「若有『耶穌說』就可以，不然，必定有許多麻煩！」

為甚麼「耶穌說」就可以？為甚麼沒有「耶穌說」，有人以為我說的就不可以呢？因為耶穌有權柄，有能力，能給人安息！「安息」就是平安。

**【罪成為重擔】**現在我要花一點時間，解釋「重擔」兩個字。甚麼是「重擔」呢？聖經常常解釋自己。解經最好的方法，就是「以經解經」。我們若要明白「重擔」的意思，請看詩篇卅八篇第四節，那裏有解釋：

「我的罪孽高過我的頭，如同重擔，叫我擔當不起。」

我的罪多得很，若是一個放在一個的上面，就比我更高，高過我的頭。

我的罪亦重得很，如同重擔叫我擔當不起。

「重擔」就是「我的罪」！「我的罪」就是「重擔」。

以前有一個宣教士，在非洲傳道。因為非洲人工便宜，他用了兩個工人；一個大人替他燒飯，一個小孩替他作雜工。這個非洲的小孩很聰明，會射箭，每射必中。一日，他的主人買一隻鴨子回來。他看見鴨子，就向著鴨子試射他的箭，看看射得中不中，那知一射便中。活活的鴨子，死在他的手中，他非常恐慌，四顧無人，就急掘一個窟窿，把鴨子埋在其中。鴨子已經埋了，但死鴨常在他的心中，坐也看見死鴨，行也看見死鴨，睡臥或三餐，都看見死鴨。朋友，你心中有死鴨沒有？

不久，那個燒飯的，就吩咐他說：「我現在要燒飯，你趕快去挑水。」小孩回答說：「你是燒飯的，你應當去挑水。」燒飯的說：「你敢說啊！你記得不記得那隻死鴨？」小孩覺得奇怪，死鴨他

也知道，就默默無聲去挑水。

這樣，那個小孩因為那隻死鴨，在那燒飯的工人手下，受過許多的苦。他真是勞苦擔重擔的人。一日，他鼓起勇氣，對他自己說，我不能一直如此勞苦擔重擔，我要解決這個問題。於是他去見他的主人，問他說：「你記得有一天你買一隻鴨子回來麼？」主人說：「我記得，但不知那鴨子到那裏去了！」那孩子就痛哭起來，對他主人說：「那鴨子是我弄死的，我現在悔改，作個好孩子，請求主人赦免我的罪。」他的主人是個傳道的，看見孩子有悔改的心，就赦免他，對他說：「你安心的出去，你的過犯已經赦免了。」

他出來了，燒飯的又叫他去挑水，他說：「挑水是你的工。」燒飯的說：「你敢說啊，你記得不記得那隻死鴨？」他說：「我是記得，但挑水我不挑。」「我去報告主人。」「請，儘管去報告！」燒飯的叫他去劈柴，也是這樣。因為他的罪已經蒙赦免，他的重擔已經脫落，他的心裏沒有害怕。

朋友，我們也要到主耶穌面前，坦白的承認我們的罪。主耶穌也要赦免我們的罪，藉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寶血，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

## 我的被造

William L. Coleman

想像著——我們攀登喜瑪拉雅山頂峰，或者滑行在萬頃碧海時，那種極端刺激興奮的經驗。然而，若仔細探索自己身體的奧秘，則更令人無法測透神創造的偉大。我們的體內有著無數的神經和細胞，它們相互協調地操縱，這種和諧與精密是科學所不能及的。

就以肝臟來說——我們很少想到過的一個器官——它只是個三磅重的玩意兒，卻要統籌體內五百多種工作，而不能有絲毫的差錯。

肝臟位於肋骨的下端，負責看管進入體內的化學物。許多刺激性強烈的化學物，諸如咖啡、尼古丁和酒精等的進入，常會傷害到人體的健康。甚至是巧克力！這就端靠肝臟的選擇。假如它停止了工作，則在八至二十四小時內，我們便會死亡。

肝臟不單是排斥對身體有害的東西，它更儲存對人體有益的東西，如維他命 A、D 和 B，那是我們不可或缺的營養素。這也就是吃肝補肝的道理。另外，鐵質和糖分的攝取，也是必備的養分。

有些人從來不懂得愛惜自己的肝臟，而濫意吃喝，然而它卻猶能承受得住。舉例來說：雖然因為疾病侵襲，而使肝臟受損程度，即使高達百分之八十五，但人卻還能繼續活下去。這個強韌的小東西，總是一味的堅守自己的崗位，直到身體恢復健康。不久之後，它的細胞又會再生，並補足其先前所失去的部分。

肝臟也是一個最好的醫藥箱。這個小型的工廠會製造出一種叫 globulin 的血球素，當疾病侵入體內時，這種血球素能應付疾病的侵擾。

肝臟是多麼的強韌有用，我們能不加倍的愛惜它嗎？酗酒會導致肝硬化，甚至使肝壞死。一個過胖的人，他的肝臟也會因肥大而影響了機能。

肝臟只是我們身體中的一小部分，卻是如此的奇妙。假如神把身體的每一種器官安排成另一種組合，那便沒有一個人能保全活命了。因而我們真要感謝那位創造之主，將每一樣組織組合得恰到好处。

「我的肺腑是你所造的，我在母腹中，你已覆庇我。我要稱謝你，因我受造奇妙可畏，你的作為奇妙，這是我心深知道的」(詩一百三十九13~14)。— 《人體探秘》

## 賊性難移？(下)

### 一個慣竊大賊成為日本最尊貴國民的故事

**【在基督裏成了一個新造的人】**一八九五年九月十六日，他被放出監，成了一個自由的人，他的生命有個新的開始。他的舊同伴得知他釋放，都要為他慶祝，但他堅決的拒絕了。他獨自租一間小房，等候找正當的職業。可惜沒有人相信他，許多人一聽到他過去的歷史，就立刻遠避他。他在神戶找不到工作，就決心赴大阪，但他趕不上要搭的那一班火車，在他等候第二班火車時，無意中進入一間禮拜堂。在此，他第一次聽見真道。會後，有人送他一本會報，名為「曙光」。報上說：該堂牧師每禮拜一在家裏專候一切問道的人。於是他改變方針，不赴大阪，往見該堂牧師筧田先生(Rev. Osada)。筧田牧師誠懇的接見他，與他談道、祈禱，留他共膳，並介紹他往一孤兒院工作。當晚即往見該院院長，院長立即應允聘用他，但他要向警察署報告並領取許可證，在他未得到許可證之前，他與筧田牧師同住。

**【在孤兒院日以繼夜殷勤服事】**孤兒院裏的生活非常艱苦，使松村感到極大的困難與試驗。因為該院效法喬治慕勒的作風，完全靠信心，不向人募捐，所以職員們沒有固定的薪金，各人的工作皆十分繁重，飲食方面，每每不夠。松村的工作，每日從凌晨二時起，先為院中的三百多個孤兒到河裏去挑水，又為他們起火，又為他們紡織，又教夜課，以及耕種工作，至晚間九時始得休息。年青時生活放蕩，從來沒有正當工作，像松村這樣的人，在此環境之下，真是吃不消。經過六個月，他忍無可忍，決心於聖誕前不告而別。正當他要走的時候，他發現院裏的小孩們，因感激松村的犧牲，為他們晨昏不斷的勞苦，正在織製一領大衣及羊毛線襪，希望在聖誕時送給他，感激他的愛心。這些小孩們已經從院長學會犧牲的精神，所以會以欣賞來報答松村。松村大受感動，改變不辭而別的計劃，他對於工作的態度，完全改變了。

**【接受訓練專門對釋囚傳福音】**經此改變之後，他決心一生要服事主。雖然有一次院長介紹他去經商，他因使命在身，而婉拒了。於是院長介紹他入救世軍軍官訓練所去接受訓練，經過兩個月勤奮學習，得少尉銜，即被派往東京，專對從監牢裏獲釋放的人工作，有一年兩個月之久。後因感覺救世軍的規條太過束縛，有礙他的工作。遂於一八九七年十二月辭職。翌月，筧田牧師和松村，並其他三位朋友，同心為著松村的前途祈禱，他們決定在監牢的附近租一間屋，專向獲釋放的犯人作工，

好像從前他在救世軍裏所作的一樣。這個新工作，完全靠信心，經濟十分困難。一九零零年，他們因鑒於太近監牢，有不便之處，改遷至市區。

**【被日本政府塗抹所有犯罪的記錄】** 審判官谷田先生(Judge Tanida)十分注意松村的工作，一連數載，甚表同情，適榮陞至監獄總長，於是著手把松村過去在法律上的記錄，以及種種的污點完全塗抹。一九一二年九月十三日，松村被日本政府正式邀請，在一個莊嚴的典禮中，在許多要人面前，宣讀政府的公文，文中說：「鑒於松村的道德崇高，工作偉大，過去種種法律上的污點與記錄，從此完全塗抹。」松村自那日起，不再在法律之下，正如一個信主耶穌的人，罪惡被塗抹，不再在律法之下一般。

**【工作迭有成效，多人受感歸主】** 松村接待釋囚的地方，叫做「愛人館」，或「朋友之家」，歡迎全日本無論何地監牢被釋放的人。有些釋囚不住在「朋友之家」，但接受松村的幫助及照應；凡住在「朋友之家」的人，皆相愛似家人一般。有些人只從松村得旅費及衣服回到他們自己的家。每早五時，館門開時，他們有早晨祈禱會，共同祈禱。一年中經此館接待的人，平均約一百七十餘人。

凡經過「朋友之家」的釋囚，皆有一個大的改變，離開罪惡，終身不犯罪。很多人竟然達到有德有才的地位。有一個犯過縱火罪的人，因住在「朋友之家」一年半，受了感化，後來竟在大阪做大官，有大名聲。有一個曾坐監十八次，亦在「朋友之家」悔改，後來竟成為實業家，手下有四十多個工人。他在工廠裏，天天主領早禱會；在教會中，他也是一根靠得住的柱子。

**【屢次受獎被稱為最尊貴的社會工作者】** 松村(1863~1954)為日本政府最尊重的社會工作者，屢次受日本皇帝御賜獎狀：兩次得到金杯，一次得到銀杯，一次得到鏢，一次得到徽章。有一次在神戶海軍大會操，他是日本皇帝特請的御賓，他已成為全國最可敬及最有用的國民！

「我(神)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，將新靈放在你們裏面」(結卅六26)。— 王峙《千真萬確》

## 馨香的沒藥(三)

蓋恩夫人

**【寶愛十架】** 自從害天花之後，不住的禱告，已經不知不覺的成了我的習慣。神的同在，在我的裏面，比我的自己還多。這一種感覺，是極有能力的，浸透似的，好像不能抵擋的。「愛」將我一切屬己的自由，都奪去了。當「愛」充滿我的時候，我忘記了一切的痛苦和煩擾。好像我從來沒有痛苦過一般，也好像永遠不會再有痛苦了。我祈禱的性質，是極愛神的旨意的，所以處凡事皆泰然，無論是危險、雷電、死亡、諸靈，都不能使我怕了。這樣的禱告，能使我不顧一切己的好處，己的名譽，因為一切都被愛神的旨意吞滅了。家人所給一切的冤屈，世界一切的非難，一切的意見，都

置之度外。

有時候，當我裏面經歷枯乾，也會覺得失去同在的痛苦。但如今我知道，這是屬靈的經歷，所必經之路。也有的時候，因為對神的旨意不忠心的緣故，當我受人冤屈，想要為自己來辯白，反而覺得裏外增加了新的十字架。但是我很羨慕十字架，若沒有十字架，我就最苦了。如果十字架離開我，我就想，怕是我錯用了十字架。也許是我不忠心的緣故，所以將十字架挪去了。當十字架離開我的時候，我纔知道十字架的寶貴。哦，親愛的十字架，我最忠實的朋友！我的「愛」，求你任你的意思來責打我，但求你不讓十字架離開我。當我羨慕十字架的心熱烈的時候，它也就帶著它的重量回來了。我真不知如何調和這二件事，因為一面，我是很熱誠的要十字架，一面又需要那麼多的困難與痛苦來接受它。

神將十字架給人，是按著人的力量的。神常常給新的或意料之外的十字架。當我背負十字架的時候，我的心就退到神裏面去；在此想到我所切望要得的東西，若得不著，反而比得著更有益。因為得著，會叫「自愛」的心長大。神若不奪去人所切望的東西，就永遠不能有絕對向己死的經歷。「自愛」這件東西，是最狡猾、最危險的；它能在任何的東西上面倚附著。哦，釘死的救主呀！惟有你纔能使十字架有效的治死自己。我愛受苦的心很大，身上一切的苦痛，還不夠滿足我，不過像杯水車薪，無濟於事。讓別人去享受快樂和榮耀，但我只願為基督而受苦，與祂聯合。一切出於天然的都經過死。我的感官、口味、意志，都死了。好讓我完全在祂裏面活著。

**【奪去心愛】**我一隻眼睛，因害天花，受了很重的傷。或許要失明。眼鼻之間常生癬子，非常疼痛，有時幾乎整個頭也腫了。睡也不能安枕，家人還在我房間裏面大鬧。我只好到巴黎去診眼睛。動身以前，先去與父親話別，誰料這竟成為我們最末次的會面呢！

在巴黎住了十天。有一天早晨四點鐘，剛醒過來的時候，裏面有一種很強的感覺說，父親死了。我因愛父親的緣故，不免難過，身體也頂軟弱，但我的心很安靜，我的意志也服在神的旨意之下，絕對和祂聯合，好像一對音樂會中的笛，聲調絕對和諧一般。這一種的聯合，使我得著絕對的平安。

那天下午，我對接待我的主人說，我覺得我父親已經去世了。不久，就有一人由丈夫那裏差來，對我說，我父親病了。但我說，他已去世，我一點疑惑都沒有。我就立刻差人雇車，連夜趕回去。途中經過一深廣的樹林，那地是盜賊出沒之處，沒有人不怕的，但我的心傾向神，就沒有閒空去想到這些。當我到家時，為著天氣太熱，父親已經埋葬了。我因在一天一晚內，行了一百八十里路，身體本來軟弱，又沒有吃甚麼，所以就病倒了。

早晨二點鐘的時候，丈夫來到我的房間裏，喊著說，女兒死了！啊，她是我獨生的女兒，是十分可愛的。她頂美麗，她的父親極寵愛她。但是我愛她的品性，過於她的美貌。她極愛神，喜歡親近神，常看見她一人對神禱告。當我禱告時，她就和我一同禱告。如果我沒有帶她一同禱告，她知道了時就喊著說：「媽媽，妳禱告了，但我還沒禱告！」當她看見我眼睛閉著時，她就輕輕的說：「母親，妳睡覺麼？不，是在向主耶穌禱告阿！」她也跪下去禱告了。她曾經因為說：「除了主耶穌之外，不要別人作我的丈夫。」而被她祖母打了幾次。

現在留下的，只有一個叫我憂愁的兒子了。他也害病幾乎要死。父親和女兒，他們倆都死在一

六七二年的六月。十字架沒有放鬆我，現在所經過的還不過是影兒呢！因為十字架太重的緣故，我就舉目四望，看有沒有人能給我一些安慰。不要別的，只要有一句話，或一聲同情的歎息，也就夠安慰我。但甚麼都沒有。就是望著天，也得不著甚麼。但是「愛」緊緊的扶持我，就讓這些苦惱的光景自生自滅，不求助於其他的安慰了。

丈夫因為大兒子常常患病，屢次瀕危，所以他很盼望再有一個兒子。他求神，神允准了。我就生了第二個兒子。有數禮拜之久，別人因我太軟弱之故，連和我說話都不敢。我也就在靜中退回在神裏，神重新充滿了我，使我有不斷的喜樂。

後來，又生了第二個女兒。我的身心都累極了。差不多有一年的工夫，纔恢復健康。

**【丈夫去世】**丈夫的身體也很軟弱，他的病一天重似一天。可是，他的脾氣還一點沒有改變。一個脾氣還沒有發完，第二個脾氣又來了。他在病中，忍受極大的苦痛。他能將痛苦交給神，求神利用這病造就他；但是他的怒氣反而向我加增，因為有多人在他面前說我的壞話。他們所行的，不過使他更煩惱。

丈夫自己知道離世的日子不遠了，他也實在願意離世。因為他的痛苦真是難當。除病之外，又加上一件，就是沒有胃口了；他所吃的，不夠維持他的生命。只有我一人，有膽量勉強他吃一點。那時醫生勸他到鄉間去休息。在鄉間的時候，似乎好了一些；可是又生了一些其他的病。幸而他的病痛加多時，忍耐也就增加了。有一件事使我難受的，就是婆婆盡力阻止我親近他，並且說一些話使他厭惡我。我真是怕丈夫會因此而死。當婆婆不在跟前的時候，我就去跪在他面前，對他說：「如果我有甚麼事得罪你，就請你饒恕我。如果有，必定不是故意的。」那時他剛從睡夢裏醒過來，聽見我的話，心裏很受感動，就對我說：「我應當向妳求饒恕；妳向我求，我實在不配。」從此之後，他不但很喜歡看見我，並且對我說，他死後應該如何行，叫我不倚靠現在所倚靠的人們。雖然他又開了一次刀，但是有八天之久，頂安靜，也頂忍耐。最後當我去請巴黎最出名的醫師的時候，醫生剛到，丈夫就離世長辭了。

他那一種的死，實在叫人得著造就。他臨死時很勇敢，真是一個基督徒的死。他因為愛我的緣故，在他斷氣的時候，沒有要我在他跟前。在臨死前二十小時內，他已不省人事。當我聽見丈夫死去的時候，我就對神說：「我的神哪！你已經把捆綁我的繩索割斷了，我要將感謝為祭獻給你。」此後我的內外就極其靜寂。婆婆說了一些很好聽的話，大家都喜歡她。可是他們就不喜悅我的靜默，他們以此為無情。他死的那一天，就是一六七六年七月廿一日。第二天，我就和主更新我們的婚約，並許祂矢志忠貞，此後心裏充滿了新的喜樂。

**【神的保守】**丈夫在未去世之前，在鄉間已建立了一所小禮拜堂，那時使我得了一些與主交通的機會。他們在禮拜堂前面，建造了一所休息的地方。有時候我到就近的森林中去禱告，有時候也到岩洞裏去禱告。神一直保守我，沒有被毒蛇、猛獸所害。有一次因為不小心，禱告的時候，跪在一條毒蛇的身上，但是牠並沒害我。又有一次，我一個人人在樹林裏禱告，遇見了一隻野牛，牠一見我，並不傷我，反而驚走了。如果我要一件一件的述說神的保護，你會看見祂的保護真是頂奇妙。我所

遇見的奇事很多，我只得希奇，神是一直賜恩給一個沒有報答的人。如果在我身上有甚麼忠心和忍耐，這不過是祂所賜的。假若祂不賜恩，我就要立刻變成一個弱中的弱者。如果我的困苦，能使我顯出我的本相；就神的恩典，也能顯出神的自己。我們是絕對需要倚靠祂的。

結婚之後，經過了十二年零四個月的十字架。只有一個十字架還沒有嘗過，這就是貧窮。我心裏卻很盼望經歷這一個十字架。神沒有使我經歷這個，是因為要給我更重的十字架，就是我從來所沒有遇見過的十字架。如果你注意我所寫的傳記，你就會看見，我的十字架是一直加增的。挪去了這一個，是為著給那一個更重的。

就在我的父親死後，丈夫未死之前，我的親兄弟公然反對我，他極其藐視我，可是我的心因神安息，甚麼都不能搖動我。在那一段日子裏，有一件極為難的事情發生，這事使我背了不少的十字架，好像專一是為著我而來的。這事是這樣：有一個人，極恨我的丈夫，就勾結我的兄弟，用了法王兄弟的名字，假造文書說，兄弟和我二人，合欠他二十萬塊錢；兄弟得著了假造的保證，可以不必還，所以要我一人還錢。這事一發生，丈夫就氣極了，氣得連話都不會說，又不肯聽我的分訴，以致減短了他在世的年日。傳審的時候到了，我禱告神，裏面覺得很有力量，要我到法庭去。我就很機巧的將他們一切的假冒，偽造的證據，一一都舉出來，我也不知道我怎麼能夠如此。審判官就驚奇得很，勸我再向別的審判官分訴。在此神使我揭示出他們的詭計，十分清楚，以致審判官看出每一點的假冒。如果他們不借用王弟的名，就得受重罰；為著顧全王弟的面子，就要我拿出一百五十元了事。這偌大的案件，就此了結了。

我們若肯將自己交給神，絕對的倚賴祂的聖靈，就凡臨到我們的，甚麼都是可愛的。如果人真能忠心的將一切卸給神，讓祂來工作，不理你自己願不願意，時刻讓神來指引，就是被祂打碎也不怨，也不盼望更好的，你就不久要經歷神永遠的真理。雖然在起首的時候，你或許不清楚神指引的方法。

**【神賜智慧】**丈夫去世時，我願意給人知道我尊重丈夫的心，所以我以自己的錢，舉行極莊嚴隆重的喪事。他給我的遺產，都花費去了。這時沒有一個人幫助我。我對於生意中事，本是完全外行，但是神給我夠多的聰明，樣樣都辦妥了，頂小的事也沒有遺漏。連我自己也覺得希奇，因這些事我從來沒有學過，我卻能懂得各種的文約，佈置辦理各樣的事務，並無一人前來助我。丈夫有很多的契據在他手中，我就一一列入清單(財產目錄)，再一一的分送給財產的主人。若非神的能力，這是一件極難的事，因我丈夫害病甚久，各樣事務極其混亂。因此，人們就稱我為多才多能的婦人。

其中有一件最緊要的事，就是有一班人為一件事訴訟了多年。這本不關我丈夫的事，但因我丈夫辦事謹慎並且有知識的緣故，就託他解決案子。丈夫也因為與其中幾個人有交情的緣故，就答應了他們。這事很複雜，案件共有二十起，關係人有二十二個；因為各人意見不同，同時又出了一些新的事件，就無法清理。我的丈夫已經請了律師檢查他們的文件，但在事情還沒有頭緒之前，他已去世了。既然如此，我就當然將他們的案子及文件一齊交還當事人，但是他們不肯接受，並且要求我辦理，使他們不至於吃虧。這真是笑話，叫我如何能夠辦這又大又難的事呢？實在沒有法子。但是，我倚靠神答應了他們。我就用三十天的工夫，將自己關在房子裏，除吃飯之外，就足不出房間



的門外。後來將這案子判決下來，請當事人來簽字，他們個個簽了字，都十分滿意；並且將我所作的事四處傳播。豈知這全是神替我作的！因為我作完之後，自己一點都不知道，所以聽到他們講論的時候，好像在聽「天方夜譚」似的。【未完待續】

## 信徒榜樣

【完全的奉獻】有一句話說得好：「『活祭』的唯一難處，是他們會從祭壇上爬下來。」某一次，慕迪聽到一篇信息說，神要用的是完全奉獻的人，不一定是有學問、有才幹的人。他感受極深，從會場出來，一路上對神說：「你若要用一個完全奉獻的人，我就是有這樣意願的一個人。」他立時有了一個特殊的靈命經歷，成了千萬人蒙神賜福的管道。但願我們每一個人都過一個完全擺上、不再收回的人生。

【熱心傳福音】十六世紀的諾克斯(John Knox)對神說：「給我蘇格蘭，不然讓我死！」他這樣熱心傳福音直到死之日。有時他需要會友幫扶才能走上講台，但他一站起身開始講道，他全身就被神聖的熱情所充滿，以致他的一位朋友說：「他講道大有能力，他大聲喊的時候，我以為講台都會成為碎片。」

【禱告的功效】愛德華滋(Jonathan Edwards)那稱為「罪人在忿怒的神手中」的著名講章，不單震撼了當時的新英格蘭，也震撼了全美國。那一天，他雖然將講稿拿得靠近他的眼睛，以致會眾看不見他的面容，但會眾仍被感動得不能自制。有一個人站起來大聲喊著說：「可憐我！」有人則雙手緊抓椅背，免得掉入陰間。據查普曼(I.W. Chapman)說：「愛德華滋在講這篇信息之前，三日夜不食不眠地跪在神面前，求神將新英格蘭賜給他。當他起來走上講台時，他看起來彷彿是從神面前直接走來，他尚未開口，會眾已深受感動。但很少人知道另一件事：在他未講這篇信息之前的那一夜，美國麻省恩菲爾德(Enfield, Mass.)這地附近的一些信徒，發覺神在別處賜恩，於是求神不要因忿怒而不顧他們，他們在神面前痛哭流淚，禱告了一整夜。」

【他要讀你】某日傍晚，宣教士富蘭克林，接見一位訪客。訪客對他說道：「對河有一個人，極需屬靈的幫助，先生能否抽暇前往？」富氏正因經過一天的工作，覺得疲乏，回答他說：「你可以替我送一本聖經給這人麼？」訪客正色道：「不，先生。現在不是送他聖經的時候。聖經是你的讀物；感謝神，也是我的讀物。但是這個人還不需要讀經，他要讀你！」訪客去後，富氏一夜不能入睡。「他要讀你」的話，一直響繞在他耳邊。天還未亮，他就渡河過去了。基督徒是廣大人羣所要讀的「聖經」，人人要來讀你。

# 喻道故事

**【不要被疑惑困擾】**我所認識最快樂的人中之一，是住在蘇格蘭東部海港的丹地。在他還是十五歲男孩的時候，跌下來摔傷了背，躺在床上大約有四十年之久，連移動一下都得經過一番痛楚，可想而知在那些年間，他沒有一日不是在劇烈的痛苦中度過，可是日復一日，神的恩典賜給他，以致有一次我在他房間時，覺得這是最靠近天堂的地方。我能想像當天使經過丹地那裏時，會在那兒歇腳恢復力量。

當我見到他時，我想那試探人的構不到他，因此我問他：「難道撒但不曾試探你，叫你懷疑神，而想祂是一位厲害的主嗎？」

「哦，是的，」他說：「牠實在試著找機會試探我，我躺在此地看見舊時的同學駕著馬車揚長而過，撒但就說：『如果神是善良的，為何這麼多年祂把你放在此地？你可以成為一個有錢的人，駕駛你自己的馬車。』另外有一次我看見一位我年輕且還十分健康時曾走在一起的同伴，撒但又來低聲說：『若神真愛你，難道不能保守你不跌傷你的背嗎？』」

「當撒但試探你時，你怎麼辦？」

「哦，我只是把牠帶到加略山，我把基督指給牠看，我指出祂手上、腳上、肋旁的傷痕說：『難道祂不愛我？』事實上，撒但在一千九百多年前就因耶穌釘十字架給嚇呆了，牠非常不能忍受這點；因此牠每次都得離開我。」

關於疑惑，那位纏綿床褥的聖徒沒有多大的困擾，他裏面充滿了神的恩惠。

**【治死犯罪的肢體之法】**有位弟兄來到慕迪面前，訴說自己容易說誇大話語的軟弱。說了之後，心中又不能平安。慕迪對他說：「你對人說了誇大不實的話後，當立刻向人承認方才你說的話誇大不實。」弟兄回答：「那不羞死了？」慕迪說：「你若要治死這喜歡誇大話的犯罪的肢體，這是你唯一該走的路。」

**【先知先覺】**美國第四十九州阿拉斯加，原屬於俄國人，但當時的人所看到的，只是冰天雪地、生活困難的一塊大地，因此毫不重視。後來，美國一位十分有頭腦、有遠見的國務卿叫修華德，於一八六七代表美國買下這地，每畝二分錢，共美金七百二十萬元。當時國會很多人譏笑他花那樣多錢，買一個大冰箱。可是他堅持要買，他辯稱：我所做的，是從心裏做，像是給主做，不是給人做，百年後你們就會知道它的價值。不久後，該地先後發現石油、金礦、森林、海豹(皮)...等豐富的資源。不但如此，今日也證實阿拉斯加對美國有極大的戰略價值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美國在硬幣和紙幣上印有「我們信靠神」，也是在他任內和許多愛主的官員合力促成的。

信耶穌的人不僅是智慧的開端，並且信耶穌的人如果感到自己做事缺少智慧，也可以像這位修華德弟兄一樣，向祂求討(雅一5)。

**【避開試探】**有一條船在密西西比河上擱淺了。船長沒有辦法使它脫困。最後有一個粗壯結實的人來到船上，他說：「船長，你是不是想找一個駕駛員，使你能脫離這個困境？」

船長問他：「你是駕駛員嗎？」

「嗯，他們是這樣子叫我。」

「你知道暗礁和砂洲在那裏嗎？」

「我不知道。」

「既然你不知道那裏有暗礁和砂洲，那你怎麼可能使我脫困呢？」

他答道：「可是我知道甚麼地方沒有它們！」

小心試探！「不叫我們遇見試探；」我們的主教我們這樣禱告；祂又說：「要做醒禱告，免得入了迷惑。」我們的天性軟弱而且充滿了罪惡，所以與其求主在我們落入試探中時，給我們抵擋的力量，不如求主不要叫我們遇見試探。

**【有人在禱告】**第一次世界大戰時，聯軍總司令吉青勒將軍，每天正午都要到一間小禮拜堂去禱告神，是為要得著能力去應付他每天許多重大的事。當時德國軍隊勢如破竹，乘勝向巴黎前進，突然失利而退到瑪尼地方去了。當時，吉青勒將軍正與羅伯將軍商議大事，羅伯將軍接到德軍敗退的電報，面色嚴肅，將電報交給吉青勒將軍看，說：「我真不懂，我真不了解他們為甚麼要退卻。」吉青勒將軍低聲的回答說：「有人在禱告呢！」

**【禱告救了美國】**一八六二至一八六三年，是美國歷史上最黑暗的一年。當時為釋放黑奴事，南北相戰。當時北方政府外有強敵，內有奸細，以致屢戰屢敗。正在這嚴重關頭，總統林肯發佈一道命令，勸全國的人禁食禱告神，那是一八六三年三月三十日的事。

五月九日在章司拉里地方，北軍又打了一次敗仗，看起來神是沒有聽到禱告似的。當時南方軍隊，更加驕傲，決定北伐。北軍失敗的消息，傳給林肯總統時，他獨自一人在房子裏禱告神，並許願說：神若賜他大勝，他必終身向神盡忠。他又對施克勒將軍說：「這次戰爭是為神、為正義而戰，所以這一次神必扶助我們的將士，能戰勝敵人的。」次日，在加資伯一戰，果然得大勝，那一勝利就決定了大局，以後北軍屢戰屢勝。

這就是神聽了一國元首和全國人民禱告的事實。

**【用甚麼來充滿心房】**一位老師帶領三個學生夜晚到一間空房子裏，把些錢給學生，吩咐他們各人去買一樣東西來裝滿這房間，三個學生就遵命出去買東西了。第一個學生買的是一車稻草。第二個買的是幾付桌椅。第三個買的是一隻蠟燭。結果是稻草、桌椅都不能真正充滿房間，惟獨照亮的燭光纔能真正充滿這空房子。今天世人的心都是虛空、黑暗的，必須這「道」所帶來的生命之光，纔能真正把它充滿，從黑暗進入光明。

**【你的耳朵能聽見甚麼聲音呢】**有一位著名昆蟲學家和他的一位商人朋友，在郊外散步。昆蟲學家忽爾止步，走向附近樹林裏，好像要找一件東西，但他的朋友不知他何故尋找。不久，昆蟲學家找到一隻蟋蟀似的小蟲，給他的朋友看。他說，他聽見那蟲的鳴聲，所以止步去尋找。他的朋友覺得稀奇。那蟲的聲音微不可言，他絲毫也聽不見，昆蟲學家竟聽得見。不久，他們在熱鬧的馬路旁的行人道上走，那位商人忽然止步，彎身拾起一枚五分的銀幣。昆蟲學家卻一直走去，絲毫也沒有聽見那銀幣跌落地上的聲音。由此可見，我們的耳朵要受訓練。你聽慣了甚麼聲音，你的耳朵對於那聲音就十分靈敏。只怕我們聽慣了世界的聲音，就聽不見主的聲音。

**【黑暗不能叫燭火不發光】**有一個傳道人，覺得在主的工作上，非常的灰心，有意停止工作。一天，他經一間客店的走廊，看見壁上有幾個字：「一枝的燭火」。他初見的時候，心內深有感觸，他對他自己說：「我就是這一枝的燭火，比最小的電燈泡都比不上，我的光何等的微小，在這樣黑暗的世界，算得甚麼？」正要走開的時候，忽然看見底下還有一些字，為他所未曾注意的，那些字這樣寫著：「全世界的黑暗，集合起來，也不會叫一枝燭火不發光。」他讀了這幾個字，心中大大得著鼓勵，於是繼續主的工作，為主發光。雖然那光非常微小，卻不是全世界的黑暗所能勝過的。

**【榮耀歸神】**一八零八年——音樂家海頓去世的前一年，他的作品「創造」神劇在維也納盛大公演，由於他正在那兒，就被人請了去。他是坐在輪椅上被人推到歌劇院的。他的露面使全體觀眾為之哄動。當交響樂團和合唱團奏唱「就有了光」時，全場鼓掌久久不已，年邁的作曲家極受感動，他掙扎著盡全力地站起身來，舉手指向天說：「頌讚不要歸給我，一切美善的事物都是從天上來的。」雖然他很艱難的坐回去，接著就被人推離會場，但這位音樂大師很戲劇性地指出這個真理，令人難以忘懷。

**【光線有醫治之能】**瑪拉基書說：「但向你們敬畏我名的人，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，其光線有醫治之能」(瑪四2)。光能醫治疾病，在戰爭中好多傷兵，有的人身體被炸彈炸開了，整塊整塊的肉從肢體上脫落。因此，如何使傷口再長出肉來，就成為一個極大的難題。其解決的方法是，不在那些傷損破口繃紮包裹，而是洗滌之後，便把那些傷口暴露在日光底下，一天過一天，我們看見新肉長出來，就是這樣治療，完全由光來負責醫治。光實在能醫病，一切疾病不能在光面前存留。今日的癌症，是用鈷的放射治療，消除一切病菌。光不但能醫治肉體的疾病，更能醫治屬靈的疾病。

**【安靜等候的重要性】**在教會中，殷勤作工固然重要，但安靜等候神更為重要。倘若我們只顧工作，缺少靈修，則不但工作無效，自己屬靈生命也必衰微；正如舊式火車，若只顧行駛而不加水在水櫃裏，則不但火車會停駛，而且水櫃也會爆炸，機件會毀壞，乘客亦有生命危險。

**【親近主纔能反照主的榮光】**摩西在西乃山上親近神，下山時他的臉上發光(出卅四29)。主耶穌面貌放光，也是因為祂與神交通的緣故(太十七2；路九29)。從前有一個人到外國觀光，回國前想要買件東西送給他的太太，在百貨公司中，找到一個叫「珍珠火柴」的圓形東西，店員解釋說，這東西在晚上電燈熄後，便會發出五彩的光輝，這人便花很多的錢把它買了過來。回國之後，當夜便把那禮物送給他的太太。但熄燈後，這東西仍舊毫無動靜，沒有光彩放射；後來仔細的看，發現有一則說明寫著：「日間晒太陽，夜間纔會發光。」次日，他把這東西放在陽光底下晒了一天，果然那東西在晚上便亮了，光輝燦爛，五色繽紛。原來這「珍珠火柴」要在日間與太陽光接觸，晚上纔會發光。這事教訓我們，我們應當常常與主親近，然後纔能發光(林後四18)。

**【屬世之物得著與否均後悔】**據說多年之前，有兩個人經過一個大沙漠，看見一個牌子上寫著兩句稀奇古怪的話：「帶去的人要後悔，不帶去的人也要後悔。」二人弄得莫名其妙，如同墜入五里霧中。一個說：「走吧，一點意義也沒有，管他的！既然帶的人要後悔，那麼我就不帶了。帶些沙粒有甚麼用處呢？」另一個人則隨手抓了一把沙粒。

二人仍舊繼續前行，左思右想，想不出一個所以然來。回去後，那個帶沙的人把沙粒掏出來看仔細一看，原來是一些金鋼沙粒。他的同伴說：「我真後悔沒有帶一些回來。」那一個人也面帶懊喪的表情說：「是呀！我也後悔為甚麼不多帶一些呢！」這屬世的東西，沒有一樣能滿足我們，無論得著或未得著，都要後悔。

**【讀經要進入聖經的思想】**讀聖經最少有兩個需要：第一需要我們的思想進入聖經的思想，第二需要我們的靈進入聖經的靈。寫聖經的人，他在寫那一段話的時候是怎樣想的，你也怎樣想，你的思想要進入他的思想。他的思想怎樣開始，你的思想也怎樣開始；他的思想怎樣發展，你的思想也怎樣發展；他想到甚麼理由，你也能想到甚麼理由；他想那裏有一個甚麼教訓，你也能想到那裏有一個甚麼教訓。換句話說，你的思想像一個齒輪一樣，他的思想也像一個齒輪一樣，他的輪齒和你的輪齒是合得起來的。你的思想進入了聖經的思想，這樣，你纔能明白聖經的話到底是甚麼。

**【人的己越消失就越為神所用】**一個元素越純淨，它的結構越簡單。換言之，它失去自己的程度越深，它的用途就越廣。比方水：凡物沒有比水更純淨和單純的了，而世上也無一元素比水的用處更大。為甚麼？第一，因為它是流質的。沒有固定的形狀，所以它總是預備接受各種的環境而無異議。第二，它本身也是無味的，所以可以攪入千百種味道。水之所以能用在各種用途上，正是因為它無自己的味道和色彩。內住聖靈的法則也是這樣。當人的意志棄絕給神以後，這個人不再有自己的意思，也不再堅持自己的感覺。在這種純淨的情形中，他所有外面的彰顯都源出於裏面的神，他在神的手中就越有用處。

**輕鬆幽默**

**【約字輩的孩子】**有一個牧師生了許多兒子，均有約字。大兒子為約瑟，二兒子為約伯，三兒子為約書亞，四兒子為約西亞，五兒子為約拿，六兒子為約翰，第七個是千金，取名約瑟芬，即約瑟的女性芳名，第八個又是兒子，無名可取，姑稱之為「約櫃」。

**【守十誡者舉手】**一位威爾斯牧師在禮拜堂講十誡，他問：「誰守十誡者請舉手。」大家都舉手，只有一位坐在頭一行椅子的弟兄未舉手。牧師問他說：「弟兄，你十誡中連一條都不守嗎？」那位弟兄站起來對牧師說：「牧師，我是看管農場的，我每天要守著許多雞、鴨、羊和豬，那裏還有時間守十誡呢？」

**【為何奔跑】**一個顧客正在理髮店中刮鬍子。突然間一個人匆匆忙忙地奔進來搖著他的腿叫：「魏爾伯先生，你的房子著火了！」這位顧客跳起來，帶著滿下巴的肥皂衝上街道，開始發狂似的奔跑著。跑了將近五十米光景，他突然間停下來，氣喘吁吁地對自己說：「我為什麼要奔跑呢？我並不是魏爾伯先生。」

**【我不是公子是兒子】**有一次，有人打電話來，小兒子去接電話。對方說：「張先生在家嗎？」他答道：「我爸爸在家。」對方說：「噢，噢，你是張先生的公子嗎？」他緊張地回答道：「不，不，不，我不是他的『公』子，我是他的『兒』子。」

**【觀點有異】**我們去參觀展覽，小兒子忽然不見了。我們到處找尋，赫然看見他似乎毫不著急地仰望著一個警員的臉說：「你可曾見過一個丟失了我的女人？」

**【節育】**一個墨西哥婦人生下第十個孩子，產科醫生打電話給她丈夫說：「也許你應該考慮節育。」  
「醫生，」那人有點不高興地回答，「是主把孩子賜給我們的。」  
「不錯，」醫生說，「主也降雨給我們，可是我們都穿雨衣。」

**【言之有理】**一位旅客，在一家秩序不好、吵雜的旅館住了一夜之後，第二天早上向旅館經理抱怨說：「你們這家旅館太不像話了！客人根本沒辦法睡覺。我昨天夜裏，一夜都沒有閉過眼。」

「那就是你自己的錯誤了，先生，」旅館的經理說：「你如果想睡覺，一定得先閉上眼睛才行啊。」

## 五餅二魚

**【火燒荊棘的意義】**甚麼叫「荊棘被火燒著卻沒有燒燬」(出三2~3)? 荊棘代表人的罪惡，因為它是罪惡的產物(參創三18)；火代表神，因為神是烈火(申四24)。荊棘被火燒，指神的烈火燒人的罪惡過犯，燒人的污穢敗壞。其所以沒有燒壞，那就是說明神奇妙的特性。一方面因為神性公義、聖潔，罪惡祂必討伐；再方面因為神慈愛、憐憫，罪人祂要拯救。神給摩西看見荊棘被火燒卻沒有燒壞的大異象，這個異象說明真理的兩面。神既公義又有慈愛；神必須刑罰罪惡，又要拯救罪人。當年摩西的眼睛嫉惡如仇，看不順眼就要除掉，但是那只是履行神性公義的一面，而沒有以神的憐憫為懷。— 寇世遠《屬靈的耳目》

**【真理被誤導而產生反效果】**因信稱義的道理——確是出自聖經的一種真理，把人從無效驗的律法，和無益的自我努力中釋放出來——到我們這一時代，已經誤入迷途，而且被許多人誤解到一種程度，實際上只能阻止人認識神。整個宗教信仰所表現的生活，是機械而無生命的。現在的信仰可以和天然生活互相協調，可以對自我老亞當的生活沒有妨礙。人可以「接受」基督，而在心靈中，沒有一點特別傾向於主的愛。有人是「得救」了，但對神不饑也不渴。其實他是被誤導，以為就此滿足。— 陶恕《渴慕神》

**【愛是奉獻的動機】**屬天的榮耀不是動機；同樣的，與主同在的甘甜感覺也不該是奉獻的動機。無論是屬地的或是屬天的，除神之外沒有任何一個目標該成為你終極的羨慕。唯一的動機應當是：你曾愛祂，並且現在還是愛祂。有一句智慧的話說：「動機是愛所生的兒子。」我若只愛神，我的心就必只要神。若我只為著神的自己而單愛祂，就除了神的自己之外，為自己再也無所求。如此，我的裏面必滿了安靜、安息與飽足。— 蓋恩夫人《靈命的歷境與危機》

**【溫柔是聖靈所結的果子之一】**溫柔的希臘原文是由兩個字組成，意譯為「君子風度的待人接物」。這顆聖靈果子非常難結，不是人可由涵養、強忍、觀色、待機或四面討好、八面玲瓏中獲得的，乃信徒內在的生命因恆久靈修而產生聖靈性格的自然表現。這顆果子結得好，信徒彰顯耶穌榮美，無形中就吸引人歸主了。— R.A. Torrey "The Real Christ"

**【講的人比講章更重要】**保羅說：「我的福音。」他並沒有將他個人的意思加到福音裏面去，也沒有把福音作為他的私有物。這一句話乃是顯示神將祂的福音放在保羅的心中與生命中，作為對他個人的託付，藉他特有的性格而將福音宣講出來；他如火一般的心靈所產生如火一般的力量，把福音如火一般的傳出去。保羅的講章不過像啟示之海上漂浮著的碎片而已，保羅其人比他的講章偉大得多，永遠活著，他的身量與樣式今日仍然畢顯，他的手仍然在影響著教會。講章不過是聲音而已，講後即行消逝，被人忘記；但是講道人卻繼續活下去。— 邦茲《祈禱出來的能力》

**【保持健康的良方】**靈命的光景和身體的興衰關係至為密切。你倘若希望保持健康的體，就必須

避免一切心靈的惱怒、創傷，和吹毛求疵的批評。要知道，發一個小時的脾氣，比做一個星期的工作使你付出更大的代價；短短一分鐘的嫉妒，比喝一杯毒液更傷身體。心靈冷靜、愉快，是健康的重要因素。溫柔、和平的心，比任何安眠藥更為奏效。我們聽到有些人說出來的話是病態的，這絲毫不足為奇，因為他們心裏充滿了厭惡、成見、疑慮和畏懼，即使最結實的身材，也會被這些因素所拖垮。基督徒啊，你如果希望保持神給你的健康和能力，就當避免那些有傷身體的因素。— 宣信《如何保健》

**【不要忽略個別照顧】**主耶穌不曾過分繁忙而無法顧及到個別的需要。有一天，祂在迦百農的一個家庭聚會中講道，因為來的人太多，大家只能擠在那裏站著。突然間，有四個人帶著一個癱瘓的病人來求主醫治。他們把病人搬上屋頂，然後在屋頂上拆開一個洞，把病人縋下去。這個舉動，一定使當時的聽眾感到意外而心裏不悅。但耶穌看見那些人的信心和癱瘓者的需要，祂立刻醫治了他，並拯救了他的靈魂。在主耶穌的一生當中，祂的態度始終不變。祂在擁擠的人潮當中，仍然關心到一個去摸祂衣角的女人；在半路上，祂也會停下來醫治某一個人的兒子。主耶穌在照顧每一個人這方面所作的表現，為服事主的人立下了一個楷模。— 《清晨露滴》H.G.B.

**【撒但想叫人站錯地位】**「你若是神的兒子」(太四3)。在希臘原文有兩個「若」，一個用於懸擬情體，是「假若」；一個用於指實情體，是條件的「既是」。此處的「若」即「既是」。在此魔鬼並不叫主懷疑祂為神子，乃是叫主錯站地位，不為人子，而為神子，用神子的一切能力，但主的回答是「人...」。— 謝模善《新約全書釋義補編》

**【唱詩的重要性】**「他們唱了詩，就出來往橄欖山上」(可十四26)。基督教是一個唱詩的宗教，基督徒是離不開詩歌的。主耶穌誕生時，世人最先聽見的佳音，就是天上的歌聲。唱詩不僅是為著神的需要，也為著信徒。唱詩讚美是信徒的權利，也是得勝的秘訣。祂唱了詩，才馳赴決戰的疆場，可見得勝的前夕，乃是歌唱。— 桑安柱《這時候》

**【『不信』乃是眾罪之母】**「祂既來了，就要叫世人為罪、為義、為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」(約十六9)。當聖靈動工時，就會使人承認自己的罪。他們並不是因發誓、說謊、偷竊、醉酒、殺人而覺得自己有罪，他們乃是因不信之罪而責備自己 — 「為罪，因為他們不信我。」世人的罪在於「不信」，有許多人認為「不信」只是一種「不幸」。然而，請容許我說：它是最可惡的罪，是眾罪之母。如果不是由於不信，街上不會有醉漢，不會有妓女，不會有凶手，不信乃是萬惡之源。我們不可以有一種錯覺，認為「不信」只是一種「不幸」而已，我們要牢記在心，不信是一種很可怕的罪。願聖靈讓每位讀者曉得，「不信」是把神當作說謊者，不信就是指神為騙子。有些人拿他們的不信來自誇，覺得做個無神論者或懷疑論者是件十分可敬的事，並誇口說：「我有理智上的困難，我無法相信。」願神的靈降臨，使人能承認自己的罪。我們真是需要祂那使人認罪的能力。— 慕迪《有福



的盼望》

**【兩種的『認識』神】**希伯來書第八章十一節裏有兩個「認識」。第一個是「你該認識主」；第二個是「都必認識我」。在原文裏面這兩個「認識」是不同的。第一個是一種普通的認識，第二個是對於事物一種裏面的認識。在人裏面有一種裏面的知覺，或者可以稱它為「裏面的神覺」(Inner consciousness of God)。藉此我們可以在裏面認識神的自己。這種在裏面認識神，纔是真正的知識。— 俞成華《生命的信息》

**【『犯罪』的意思】**「凡犯罪的，就是作不法；罪就是不法」(約壹三4新譯)。「罪」原文是失去目標、未中、失迷等意思。罪人就是偏離正路的人；犯罪也就是行不法、違背神的旨意，擾亂神所安排的秩序。— 牛述光《新約全書釋義》

**【聖經是說基督徒不會犯罪嗎？】**「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(原文是種)存在他心裏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由神生的」(約壹三9)。這裏的「道」原文是「種」，不是「話」。本節指有永生存在裏面(約壹三15)的人，他們永生的「種」是不能「犯罪」的。「不能犯罪」指信徒內在之新生命是不能犯罪的。信徒偶然犯罪是因隨從肉體，體貼舊生命的緣故。— 陳終道《新約書信讀經講義》

**【住在愛裏面的意思】**「神愛我們的心，我們也知道也信。神就是愛；住在愛裏面的，就是住在神裏面，神也住在他裏面」(約壹四16)。住在神裏面意即將屬靈的根深深探入祂裏面，使祂的生命流經我們，藉我們的生命彰顯出來。植物的根深入泥土，吸取水份和營養，以維持生命。同樣，當人住在神的愛裏，這愛會滲透他的性情，使他在人面前活出一種與前不同的生活。人會在他身上看見神的愛。— 彭德歌《願與你相交》

**【個人屬靈不能代表教會屬靈】**「其中雖有挪亞、但以理、約伯這三人，他們只能因他們的義，救自己的性命；...他們連兒帶女都不能得救，只能救自己」(結十四14~16)。神不會因他們三個人的義，而免以色列整個民族的刑罰。如果以色列民族要得救，必需整個民族都要敬畏神。同樣地，在今天，個人屬靈並不能代表教會屬靈。— 何曉東《一把麵粉和一點油》

**【但以理第六章中的『救』字】**但以理書第六章有三處提到「救」字，你把它們畫線串連起來很有意思：「祂必救你」(六6)；「祂能救你」(六20)；「祂已救了但以理」(六27)。— 慕迪《有福的盼望》

**【聖靈常常多方試驗我們】**「拿俄米對兩個兒婦說：『你們各人回娘家去吧。願耶和華恩待你們，像

你們恩待已死的人與我一樣！』」(得一8)。路得和俄珥巴都因著愛拿俄米的緣故，想跟她一同去迦南。拿俄米卻一直將事情的真相和所要遭遇的難處分析給她們聽，一而再、再而三勸阻她們。拿俄米這三次的勸阻，正是說出聖靈在一個蒙恩願跟隨主的人身上的試驗。當我們一時受了聖靈的感動，滿腔熱火願撇下一切跟隨主時，主的作法常是反覆興起人、事、物來多方試驗、考驗我們，要顯明我們真實向著主的愛有多少，我們的心究竟是否真是那樣單純、忠誠。我們不能憑著一時感情衝動，或因別人的鼓勵和感動，來跟隨主。所以凡是有意要跟隨主的人，必須要接受這些試驗。

第一次的試驗是關乎我們前面「道路」和「生活」的試驗。按人的眼光來看，往迦南的路，是一無倚靠和憑藉。這真是一件十分冒險的事，所以還不如回娘家去——就是留在摩押地。對我們而言，好像是穩妥得多；至少這是我們非常熟悉的地方。——門徒之家《路得記伴讀》

**【神殺所有埃及長子的意義】**神在帶領祂子民出埃及的這場爭戰，最末了所要對付的焦點，乃在於埃及地所有的長子(出十一5)。在摩西的那個時代裏(其實今天仍是一樣)，長子是所有後生者的代表，他一個人，等於是包括了全家人。若是你傷害了一家的長子，你就如同傷害到他的父母和他全家的人，因此埃及人的長子，代表了所有的埃及人。神為了要帶進「諸長子的教會」(來十二23)，祂必須要除掉所有那些不屬乎神的長子。神除掉那個祂所不喜悅的長子，為叫另一個長子能得著當得的地位。——史百克《上面來的呼召》

**【我們對主須有頭手的經歷】**「當亞伯拉罕在世之日所挖的水井，因非利士人在亞伯拉罕死後塞住了，以撒就重新挖出來。仍照他父親所叫的叫那些井的名字」(創廿六18)。井豫表基督。挖井就是追求基督。「亞伯拉罕所挖的井」乃是豫表歷世歷代被主使用的眾僕人，他們對主耶穌所有的屬靈追求、認識與領受。換言之，歷代以來的古聖，他們對基督領受一切的豐富，都是亞伯拉罕的水井。亞伯拉罕的水井，被打出來的水是供當時牛羊喝。這是說明古聖當時對基督的追求領受，是為供應當時神子民的需要。可是，亞伯拉罕的水井被塞住了，以撒必需親自重新挖井。就著經歷說，雖有古聖把許多屬靈的豐富和真理傳給我們，但我們仍須有頭手的屬靈追求和認識。感謝主，歷世歷代古聖的著作已為我們留下許多的古井(屬靈豐富的產業)，等待著我們去承受。今天這些古井能否流出井水，就得看你、我有否去重新挖井。——鄭天福《往下扎根·向上結果》

**【甚麼是信心】**信心的內容是：(一)切實了解自己之無能與無有。(二)絕對深信神對事事有計劃。(三)順服、自潔、虔誠地讓神的旨意毫無攔阻地施行。(四)天天以神的應許為糧食。(五)膽敢相信，不憑感覺，不看環境，相信神是信實的，凡信靠祂者必不至羞愧。神喜歡藉著人的信與人的合作，成就其應許。—— J.O Sanders "Cultivation of Christian Character"

## 銀網金果

- ※ 人生是樂器，恩典是歌譜，聖靈是演奏者；這樣奏起的音樂，叫人陶醉。— 考門夫人
- ※ 為主工作失敗的原因，常在於多看人，少看神。— An Unknown Christian
- ※ 基督徒的錯誤，是讓文化改變我們的信仰，卻不能以我們的信仰去領導文化。— Dr. Rodney W. Johnson
- ※ 有些人說話，是因為他們認為開口出聲比沉默不語容易應付。— 《Seasoned to Taste》
- ※ 能在恰當的時候說恰當的話固不易，能在恰當的時候保持緘默則更難。— 耶魯
- ※ 主耶穌越忠心，就越受藐視和反對；越溫柔，就越受頂撞與輕看。然而這一切都不能使祂改變，因為祂所有的都是單單為神而作。— 達祕
- ※ 藉著十字架，信徒脫離肉體的罪；也是藉著十字架，信徒脫離肉體的義。順著聖靈而行，信徒就不隨從肉體而犯罪；也是順著聖靈而行，信徒就不隨從肉體而行義。— 倪柝聲
- ※ 我們應該相信困難是神使我們成就更大工作的階石。「山窮水盡疑無路，柳暗花明又一村。」神帶我們至盡頭時，正是要顯出祂極大能力的時候了。— 司布真
- ※ 「凡等候你的，必不羞愧」(詩廿五3)。如果我們相信神是滿有恩惠、滿有慈愛、滿有智慧的，等候祂的怎能羞愧？— 慕安得烈
- ※ 我們靈性之深深淺淺，我們工作之虛虛實實，與我們的禱告成正比例。— An Unknown Christian
- ※ 如果你不祈禱，神可能將你從工作中取出放在一邊，為要教導你祈禱。— R.M. McCheyne
- ※ 三種因素造成一位教會的好領袖：祈禱、默想、試煉。— 馬丁路德
- ※ 我們要的不是一個偉大的信心，而是一位偉大的神。— 戴德生

## 按手

倪柝聲

讀經：來六1~2；徒八14~17；十九5~6；詩一百卅三(全)；利一4；三2，8，13；四4，15，24，29，33

**【按手是真理的一個根基】**在聖經裏明顯的給我們看見，一個人需要受浸；在聖經裏也明顯的給我們看見，一個人應當接受按手。今天神的兒女，如果光受了浸，而沒有按手，總歸缺了東西。

希伯來六章告訴我們說，人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，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。在基督徒的生活裏，有好幾個真理是根基，都是不能放鬆的。信徒不必重複的立根基，但是根基總得立。這些基督道理的開端，就是悔改、相信、受浸、按手、復活、審判。如果我們受了浸，而沒有按手，我們在跟從主的事上，總是缺少一個根基。

當時的希伯來人，是有了根基還要再立，一直在根基上兜圈子。今天的基督徒，是這些根基沒有立好，就往前去了。好比蓋房子，你缺了一個根基，你得補上，然後纔能往上蓋造。

**【按手的意義】(一)聯合：**利未記第一章所說的按手在牲畜頭上，意思就是獻祭的人和祭牲合而為一，和祭牲聯合。一個人到神面前來獻祭，他為甚麼不把自己獻上，而把牛羊獻上？千山的牛、萬山的羊都是神的，難道神還希罕牛羊？人來到神面前，除非把自己獻上，不然，神是不滿足的。獻祭，是要獻自己；獻祭，不是要獻牛羊。

但是如果到了祭壇上，真把我自己獻上，殺了、燒了，當作燔祭，那豈不就像舊約裏那一班拜摩洛的人一樣麼？拜摩洛的人，不是把牛羊獻上給摩洛，而是把自己親生的兒子獻上給摩洛。摩洛是要求我們的兒女流血，神是要求我們把自己作犧牲獻上。

從一方面看，神的要求是比摩洛還厲害；但另外一方面，神給我們一個方法，叫我們作犧牲而不燒掉。這方法就是帶牛羊來，按手在牠的頭上。牛羊全身最要緊的地方是牠的頭。我的手按在牠的頭上，好像牠就是我，我就是牠。牠的血流出來，就是我的血流出來；牠擺在祭壇上，就是我擺在祭壇上。所以，按手的意思就是聯合。今天我和牠站在同一個地位上，牠被帶到神面前去，就是我被帶到神面前去。

**(二)傳遞祝福：**在創世記裏，以撒給他的兩個兒子按手，雅各給他兩個孫子以法蓮、瑪拿西按手，替他們祝福。這按手就變作傳遞、傳接，把福傳遞給他們。

按手有兩個意思：一個是聯合，一個是傳遞。兩個都可以說是交通。交通叫我與他合而為一，交通叫我的能力流到他身上去。

**【基督的身體與膏油的塗抹】(一)神將膏油倒在基督的全身體上：**林前十二章十二、三節給我們看見基督的身體。神在地上得著了一個人，這一個人就是拿撒勒人耶穌。神已經設立祂作基督(就是受膏者的意思)。當神將祂自己的靈傾倒在祂身上時，神不是將聖靈倒在祂個人身上，神乃是將聖靈傾倒在祂身體的頭上。主耶穌不是以個人的資格得著神的膏油，主耶穌乃是站在作頭的地位上。換句話說，祂乃是為著身體而被神塗膏的。

祂的名字叫受膏者，我們的名字也叫受膏者。祂的名字叫克利斯托司(Christos)，我們的名字叫克利斯托愛(Christoi)——基督徒、基督人。祂是頭，教會是身體。神在地上不是要造出一個人，神在地上乃是要造出一個團體的人，就是教會。但是教會在天上如果憑著自己，教會不能滿足神的心，教會沒有法子維持見證，教會沒有神的能力。為著這個緣故，神必須將膏油傾倒在教會身上。膏油乃是代表神的權柄，神的權柄是藉著膏油傾倒在教會身上。

然而神的膏油不是塗在一個肢體身上，也不是塗在所有的肢體身上，神的膏油乃是塗在元首身上。因為神將膏油傾倒在元首身上的緣故，所以全身就都有了膏油。

**(二)我們站在身體的地位上就得著膏油：**我們怎樣纔能得著膏油呢？我們必須站在身體的地位上。如此，當膏油傾倒在頭上的時候，自然而然就來到我的地方。

請記得，膏油是傾倒在亞倫的頭上，然後纔流到鬍鬚，流到衣襟。所以膏油傾倒在元首上，膏油就流到身體最低的地方。今天人享受膏油，不在於個人在神面前怎樣，乃在於他是否站在身體的地位上。

在屬靈的路上，我們需要聖靈的能力，纔能有膏油作我們的力量，纔不是憑著肉體作的。因為膏油是不塗在人的肉體上的。但是膏油的得著，不是我祈求、禱告的問題，乃是我和身體發生正常關係的問題。

聖經裏面絕沒有身體受膏，聖經裏面只有元首受膏。但是因為你是身體上的肢體，元首受膏，你就也受膏。只有愚昧的人，纔追求個人的膏油。

**(三)接手的人是基督與身體的代表——使徒：**神的話給我們看見，每一次有人受浸歸入基督之後，就有神所設立的權柄，像使徒之類的人，代表元首和身體來給他接手。神在教會裏所設立的，第一是使徒。第一，這就是權柄。換句話說，在這裏有代表的權柄。使徒代表基督給我接手，這意思就是說，叫我服在基督元首的權柄之下。你被接手的時候，你的頭就低下來；意思說，我從今天起不出頭了，我的頭服在權柄底下。

當使徒代表身體給我接手的時候，就是對我說，他和我是有交通的，他和我是一體的。接手的意思就是說，你這一個人，與基督的身體合而為一了。(編者按：目前在教會中，不但少有人敢於自稱是「使徒」，且多將施浸和接手合併舉行，施浸者代表教會接納受浸者。)

**【怎樣接受接手】(一)要服在元首的權柄底下：**我們必須站在元首的權柄之下，我們必須在基督的身體裏作一個肢體。你一單獨，你就死了。只有在身體裏纔是活的。

**(二)要看見聯合的緊要：**接手的著重點是在聯合。接手雖然帶著傳遞的作用，但接手主要的意義是聯合。看見了聯合的緊要，纔能得著傳遞的祝福。

**(三)要看見我是靠著全體活著：**當你被接手的時候，你的眼睛必須開起來看，從今天起，我是在許多的兒女中作兒女。我是一個肢體，所以我的生命要靠著全體而活。如果我在一個地方單獨的作基督徒，我就了了，就沒有用處。我和其他神的兒女一不交通，就出事情。管你多有力量，你不能存在。

**【行傳裏兩次按手的例子】(一)撒瑪利亞的事：**撒瑪利亞的人相信了主，是已經得救了，但是有一個特別的情形，就是聖靈不到他們身上來。所以使徒們就來把他們的頭按了，把他們擺在元首的權柄之下，這樣，膏油就流到他們身上。

受浸是宣告說，我把世界丟了。按手是宣告說，我進入了身體。這是兩方面的事。我一被按手，就加入了身體，就和神所有的兒女聯合，並且我也服在元首的權柄之下。你把整個人擺在元首的權柄之下，你馬上看見膏油在那裏流。

**(二)以弗所的事：**以弗所的人信的時候，還沒有受聖靈。如果是相信了耶穌，怎麼能夠沒有聖靈？定規在根基上有錯誤。原來他們只是受了約翰的浸，沒有歸入基督。所以保羅說，要再受浸歸入基督的名。

如果人沒有受浸，就不能接受按手。保羅是在他們重新受浸之後纔按手。他一按手，聖靈就馬上降在他們身上。在這裏不只是得著有外表表現的聖靈；我著重的說，這乃是膏油流到他們身上的情形。

詩篇第一百卅三篇給我們看見，元首受了膏油。元首的受膏，就是身體的受膏，就是每一個肢體的受膏。五旬節外頭的表现，那是太外面的，那並不是那麼大。聖靈今天降在人身上，外面的表現不過是顯出膏油的塗抹。

**【聖經裏的一個例外】**在聖經裏面，只有一個地方是例外，就是在哥尼流家裏，他們沒有受浸，也沒有按手，聖靈就先降臨。不必先施浸，不必先按手，主就將聖靈降在外邦人身上，乃是有特殊的原因的：那時，所有的使徒還以為說，主的恩典只給猶太人。猶太人看外邦人是下等動物，是畜牲。為要打破人的黑暗，主再三的給彼得看見一個異象，讓彼得知道外邦人也可以得著神的救恩。但彼得還是不敢下手替哥尼流家裏的人施浸，所以聖靈就先降在他們的身上。這樣，彼得回去就可以說，聖靈已經作了事，我只好給他們補一個課，只好給他們施浸。

受浸是為著脫離世界和進入基督，按手是為要得著膏油。膏油已經得著了，按手就取消了。所以彼得只替他們施浸。後來保羅從外邦地回去，在耶路撒冷教會裏，為著外邦人的事起了爭辯，彼得又把那一件事說出來，就把那一個攔阻全打破了，從此就開了外邦人信道的門。

在撒瑪利亞有按手的事，在該撒利亞沒有。可是主用該撒利亞的事，來印證保羅所作的，叫行傳十五章的事得著解決。到了十九章，保羅到了以弗所又按手。所以按手這一條路，一直連到今天沒有斷。

**【我們要跟著神的兒女一同走】**要知道，我單個人不能活，我一個人不能作基督徒，我要和神的眾兒女一同作肢體，我還要學習服在元首的權柄之下。我要跟著神的眾兒女一同走，這樣，在我的生活上，在我的工作上，自然而然就有膏油的表现，在神面前纔有路。—《初信造就》

# 認識安息日

**【安息日的由來】**聖經首次提到安息日，是這樣記載的：「神賜福給第七日，定為聖日，因為在這日神歇了祂一切創造的工，就安息了」(創二3)。要知道，這是神自己的安息。可惜這個安息不久就被人破壞了。人犯了罪，破壞了神舊造的工作，使神不得不立刻著手新造。創世記第三章記載亞當犯罪後，耶和華神前來尋找他，呼喚他，又用皮子給他作衣服。可見神又恢復了工作。所以當猶太人逼迫主耶穌，因為祂在安息日醫了病，主就對他們說：「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」(約五17)。可見創造的安息早已過去，神正不斷地工作著。

聖經第二次提起安息日，是在二千五百年以後。神賜給以色列人十條誡命，內中第四條就是：「當記念安息日，守為聖日」(出廿8)。我們若細讀舊約，就知道守安息日是：(一)神給以色列人的誡命(出廿8~11)；(二)藉此叫以色列人記念在埃及地曾作過奴僕，是神用大能的手和伸出來的膀臂，把他們領出來，進入可安息之地(申五12~15)；(三)作為耶和華神和以色列人之間的證據，成為一個永遠的約(出卅一12~17)。所以安息日完全是以色列人(或稱猶太人)的事。神只吩咐他們守安息日，神從未同樣的吩咐外邦人或是教會。因此基督徒在神面前，並無遵守安息日的義務。

**【安息日會對安息日的看法】**安息日會的人認為基督徒也應該守安息日，其理由如下：(一)神非常重視安息日，不只祂自己在安息日歇下一切的工，也命令以色列人守安息日，並且還為祂的子民存留安息日的安息(來四4~9)。(二)凡虔守安息日的，必得神的祝福(賽五十八13~14)。(三)主耶穌和使徒保羅也守安息日(可六2；徒十三14~15，42~44；十八4)。(四)是羅馬天主教「改變節期」(但七25)，以「主日」取代了「安息日」。(五)十誡不同於摩西的律法；守安息日不是遵守摩西的律法，而是遵守誡命。(六)基督徒雖不需遵守摩西的律法，但仍需遵守誡命，因為主耶穌說：「無論何人廢掉這誡命中最小的一條，又教訓人這樣作，他在天國要稱為最小的；但無論何人遵行這誡命，又教訓人遵行他，在天國要稱為最大的」(太五19)。

**【守安息日是捨本逐末】**新約聖經明明說：「節期、月朔、安息日...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，那形體卻是基督」(西二16~17)。安息日只是影兒，基督纔是實體。如今實體已經來到，影兒就過去了。就像舊約獻祭的牛羊一樣，牠們都是預表主耶穌的。主耶穌乃是神的羔羊，在十字架上代替了我們，贖了我們的罪。今天如果人再牽著牛羊來獻祭，就等於褻瀆我們的主。主已經作了祭，怎能帶牛羊再來獻祭？照樣，主耶穌是安息日的主(太十二8)，今天人來到祂的跟前，就必得享安息(太十一28~29)。我們基督徒既已在基督裏天天享受安息，自然而然安息日就過去了，就像獻祭的牛羊過去了一樣。今天如何沒有獻祭的牛羊，也如何沒有安息日。希伯來書第四章所說為神的子民存留的「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」，即指在基督裏的真安息。

**【主耶穌和保羅並不是守安息日】**主耶穌生在律法之下，祂既為「人子」，理當盡諸般的禮儀(太三15原文)。使徒保羅出身法利賽人，他守盡律法上的義(腓三5~6)。按理，他們兩人守安息日，乃是應該的事。可是十分希奇，找遍新約全書，並沒有他們自己守安息日，或吩咐別人守安息日的字句。反而在四福音書裏多處記載主耶穌在安息日行事(可一21；二23~28；三2；六2；路四16，31；六1~6；十三11~17；十四1~6等)。猶太人起意要殺祂，就是因為祂干犯了安息日(約五18)。

至於主耶穌和使徒保羅多次在安息日進入會堂，主要的目的乃是趁著猶太人聚集的時候，在那裏教訓、傳講、辯論、勸化、導引人歸信恩典的福音，而非照著猶太人的傳統規條守安息日。

**【新約信徒守主日並非改變節期】**安息日會的人把但以理書第七章廿五節所說：「他必向至高者說誇大的話，必折磨至高者的聖民，必想改變節期和律法，聖民必交付他手一載，二載，半載」的預言，解釋為羅馬天主教就是但以理所指的敵基督，他們改安息日為主日，就是但以理所指「改變節期」之事。這是謬解聖經，因為這節聖經乃是預言「將來」末日大災難期間敵基督的作為，而安息日會的人竟把它指為「過去」的歷史。

其實，新約信徒守主日，並非源自羅馬天主教，早在主耶穌復活以後，門徒們即已在七日的第一日聚會(約二十19，26)，擘餅(徒二十7)，獻捐(林前十六1~2)。

主日是主日，安息日是安息日，聖經從來不把兩者混為一談。安息日是賜給猶太人的，主日是賜給教會的。安息日記念創造的神，主日記念救贖的主。基督徒遵守安息日，這與福音的真理完全不合。

**【守安息日並非守道德的誡命】**安息日會的人認為以色列人中屬於禮儀和民間的律法已經廢掉，但是屬於道德的律法卻未曾廢棄；安息日既然包括在十條誡命內，就必定是未經廢棄的神的道德律法的一部分。對此，潘湯(D.M. Pantou)說得好：(一)頂奇妙的，就是舊約受靈感的作者，無一分別所謂「道德」和「禮儀」的律法，反在利未記十九章所謂禮儀的律例內，包藏著道德性的律法，純粹如同十條誡命一樣。假使我們真的從禮儀的律法中被拯救出來，而仍舊被留在道德的律法之下，保羅必定會告訴我們的，但是他從來沒有這樣說過。(二)按照性質來說，安息日實在是屬乎禮儀的條例，因為道德的律例都訴諸良心，無需成文的啟示，但是對於該守何日，是否應當守日子，良心完全是緘默的。若是我們根據一個廢掉、一個實施，來分別道德和禮儀的律法，那麼安息日純粹是屬於禮儀的律例，應當已經廢掉了。(三)一個基督徒遵行十條誡命內一切有關道德的律例，並非因為它們記錄在律法上，乃是因為它們記載在福音書裏。新約裏吩咐單要敬拜神共有五十次，禁止偶像有十二次，不可妄稱主名四次，孝敬父母六次，不可姦淫十二次，不可偷盜六次，不可作假見證四次，不可貪戀九次，不可殺人七次，獨有安息日全無吩咐。這就如路德所說：「十條誡命只適用於猶太人，不能用在外邦人和基督徒身上。」

**【馬太五章十七至十九節的正意】**安息日會的人引用馬太五章的話，來爭辯基督徒當守安息日。但



是：(一)馬太五至七章的主旨，乃是指引人一條進天國的路。經上記著說：「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」(羅十4)。又說：「摩西的律法，先知的書，和詩篇上所記的，凡指著我的話，都必須應驗」(路廿四44)。律法和先知都引我們到基督那裏去。在它們的任務完成以前，當然不能隨便過去，必要完全應驗(十八節「成全」原文另譯)。如今基督已經來到，它們的任務已告完成，就自然而然過去了。所以從這個意義來說，它們不是廢掉，而是成全了。(二)十七節「成全」的原文意思乃是「充而滿之」。律法和先知不是藉著順從、遵行，也不是因著加添甚麼，而是基督自己來使之完滿。所以它完全沒有要我們遵守律法的思想在內。(三)至於十九節所說的「這誠命中最小的一條」，只要細讀上下文，就可知道這不是指著十條誠命，而是指天國的要求說的，因為這裏的守和不守，與能否進天國無關，但與在天國裏的大小卻發生直接關係。根據二十節，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，就是所謂守律法的義，不能叫人進天國，何能談到在天國裏的大小問題？可見這誠命決不是十條誠命，所以經上纔用「這」字來表示區別。

**【守安息日是置自己於律法的軛下】**今天信徒的地位，「不在律法之下，乃在恩典之下」(羅六14；七4；加五18)。歷世歷代有不少的人，好像安息日會的人一樣，不懂得甚麼叫作恩典，偏喜歡那些定罪他們的律法。就如在使徒時代，門徒中有法利賽教門的人，主張給外邦人行割禮，吩咐他們遵守摩西的律法。但是神的話乃是說：「現在為甚麼試探神，要把我們祖宗和我們所不能負的軛，放在門徒的頸項上呢？」(徒十五10)。人若揀選律法，就得伏在律法的軛下，不只要遵守安息日，還得遵守全部律法，「因為凡遵守全律法的，只在一條上跌倒，他就是犯了眾條」(雅二10)。請問安息日會的人負得起這律法的軛麼？有人這樣說：「安息日必須從日落守到日落(利廿三32)，在這二十四小時內，不可擔甚麼擔子(耶十七21)，不能生火(出卅五3)，不能烤煮(出十六23)，否則就是破壞安息日，必被治死(民十五章)。安息日會的人果真要守這條誠命，他們必要快快滅亡，因為他們一直破壞上面的規條。勸告別人遵守，而自己竟未遵守，這是何等的矛盾！」由此可見，人原欲藉守安息日得福，反而招致禍患。守日不只沒有安息日會所說的祝福，反而被認為是一種軟弱(參羅十四1~6；加四9~10)。親愛的弟兄們，「基督釋放了我們，叫我們得以自由，所以要站立得穩，不要再被奴僕的軛挾制」(加五1)。

**【守安息日是自投羅網】**律法，特別十條誠命，是那「屬死的」、「定罪的」和「廢掉的」職事，已經被那「屬靈的」、「稱義的」和「長存的」職事興起代替(林後三7~11)。當主掛在木頭上的時候，祂「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，攻擊我們、有礙於我們的字據，把它撤去，釘在十字架上」(西二14)。古時人把付清的賬單釘在門框上，表示已經了結。照樣，主代我們清償了所欠律法的債，把那個捆綁我們的字據撤去，釘在十字架上，宣告說債務了結，從今字據失效，不再捆綁我們。主把我們從律法之下拯救出來，得以天天活在神的恩典和喜悅之下。這是何等的恩典，我們應當重視這個權利！切莫自投羅網，再去負律法的債了。

# 基督徒勝利的工作(八)——尼希米記的訊息

Alan Redpath

**【工作完成後的儆醒】**「城牆修完，我安了門扇，守門的、歌唱的和利未人，都已派定。我就派我的弟兄哈拿尼，和營樓的宰官哈拿尼雅，管理耶路撒冷；因為哈拿尼雅是忠信的，又敬畏神過於眾人。我吩咐他們說，等到太陽上昇，纔可開耶路撒冷的城門；人尚看守的時候，就要關門、上門；也當派耶路撒冷的居民，各按班次，看守自己房屋對面之處。城是廣大，其中的民卻稀少，房屋還沒有建造。」(七1~4)。

耶路撒冷城牆修造成功，是一項了不起的勝利與偉大的成就，但在建造者方面說，這並不是可以鬆懈的時候。事實上，這是一個極其危險的時候。在基督徒事功有大成就之時，往往就是工作者一生最危險的時候。約書亞在耶利哥的大得勝之後，因為低估了敵人的力量，就遭到艾城的羞辱失敗。

有首一古詩說：「每一次勝利助你更多得勝。」這句話並不十分的對。我們的勝利不論是如何的大，它並不會分給我們以後得勝的力量。若不是靠著神的恩典和主耶穌寶血能力的覆蔽，我們經過勝利之後，仍是和以前一樣的貧窮、可憐，一樣的缺乏，一無所有。

詳讀尼希米記第七章，就知道尼希米對這個法則何等留心。他很仔細的對開城門和關城門均詳為規定，並定下了看守城門者應遵守的條例。他決心盡力防備任何可能來到的攻擊。

信心和自大是完全相反的。這話是真實的。在屬靈的事上不小心和輕視撒但的力量，這決不是敬虔或最勇敢表示，而乃是極愚昧的事。每一個儆醒的基督精兵，總是隨時有準備應付從撒但來的可能反攻；在他的生活中，總是保持著儆醒和常常禱告的原則。

尼希米所揀選並派他看守城門的，乃是一個「忠信的」，又是「敬畏神過於眾人」——意即信實且忠心的人。無疑的，哈拿尼雅是尼希米心中認為十分靠得住的人。我們基督徒事工就需要像這樣的人。我們當中有多少人口口聲聲忠心為神，而實際上對於祂所交託的事工一點也沒有忠心！在任何環境當中敬畏神，就是保持向神忠誠的秘訣。

**【使百姓明白神的律法】**「到了七月，以色列人住在自己的城裏。那時，他們如同一人聚集在水門前的寬闊處，請文士以斯拉，將耶和華藉摩西傳給以色列人的律法書帶來。七月初一日，祭司以斯拉將律法書帶到聽了能明白的男女會眾面前。在水門前的寬闊處，從清早到晌午，在眾男女一切聽了能明白的人面前，讀這律法書，眾民側耳而聽。文士以斯拉站在為這事特備的木臺上。瑪他提雅、示瑪、亞奈雅、烏利亞、希勒家和瑪西雅，站在他的右邊；毘大雅、米沙利、瑪基雅、哈順、哈拔大拿、撒迦利亞和米書蘭，站在他的左邊。以斯拉站在眾民以上，在眾民眼前展開這書。他一展開，眾民就都站起來。以斯拉稱頌耶和華至大的神，眾民都舉手應聲說，阿們，阿們。就低頭，面伏於地，敬拜耶和華。耶書亞、巴尼、示利比、雅憫、亞谷、沙比太、荷第雅、瑪西雅、基利他、亞撒利雅、約撒拔、哈難、毘萊雅和利未人，使百姓明白律法。百姓都站在自己的地方。他們清清楚楚

的念神的律法書，講明意思，使百姓明白所念的。省長尼希米，和作祭司的文士以斯拉，並教訓百姓的利未人，對眾民說，今日是耶和華你們神的聖日，不要悲哀哭泣。這是因為眾民聽見律法書上講的話都哭了」(八1~9)。

在此大工告成之際，最需要的一件事，莫過於使神的百姓明白神的律法，並且使他們對於將來得勝的屬靈秘訣有一種認識。文士以斯拉比尼希米早十三年先回到耶路撒冷，此時是他領頭教導神的百姓。

第八章記載一次極其動人的民眾大聚會。全體百姓聚集如同一人，恭聽神的訓誨。會中不但宣讀了神的律法書，同時也清清楚楚的向會眾講明其中的意思。結果，他們便看見自己的失敗與虧欠，使這偉大勝利的日子，竟變為他們為罪自責，深深傷痛、悲哀的日子。每一次我們在生活中，更多嘗到各各他十字架的恩典滋味，更深體驗到主復活的能力的時候，我們就更多看見自己的敗壞。神從來不叫我們見祂之後，存著我們已變得更好、更聖潔的意念而走開。

**【喜樂是得力的秘訣】**「又對他們說，你們去吃肥美的，喝甘甜的；有不能預備的，就分給他；因為今日是我們主的聖日，你們不要憂愁，因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是你們的力量。於是利未人使眾民靜默，說，今日是聖日，不要作聲，也不要憂愁。眾民都去吃喝，也分給人，大大快樂，因為他們明白所教訓他們的話。次日，眾民的族長、祭司和利未人，都聚集到文士以斯拉那裏，要留心聽律法上的話。他們見律法上寫著，耶和華藉摩西吩咐以色列人，要在七月節住棚；並要在各城和耶路撒冷宣傳報告說，你們當上山，將橄欖樹、野橄欖樹、番石榴樹、棕樹和各樣茂密樹的枝子取來，照著所寫的搭棚。於是百姓出去，取了樹枝來，各人在自己的房頂上，或院內，或神殿的院內，或水門的寬闊處，或以法蓮門的寬闊處搭棚。從擄到之地歸回的全會眾就搭棚，住在棚裏。從嫩的兒子約書亞的時候，直到這日，以色列人沒有這樣行。於是眾人大大喜樂。從頭一天，直到末一天，以斯拉每日念神的律法書。眾人守節七日，第八日照例有嚴肅會」(八10~18)。

當一個人被神的話光照，認識自己的失敗與罪過，而難過、憂傷、哭泣的時候，小心可能會被撒但利用來達到牠的目的。牠會向我們耳語說：「我沒有用！我是一個沒有盼望的罪人，算了吧！」牠企圖把我們打倒，最好不讓我們再起來。但是聖靈感動人的真正用意並非這樣。祂工作的用意，是叫我們認識自己完全無能力，藉以使我们知道，在我們的主基督裏有無限的力量可以支取。「因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是你們的力量。」這是我們得能力的秘訣。

甚麼是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呢？第一，這是由於罪蒙赦免而有的喜樂。我們蒙赦免並不是因為我們為罪表示抱歉之故，神的赦免唯一的理由乃是基督的死。赦免乃是我們所接受的神的恩典，並不是我們用甚麼換取來的工價。

第二，乃是在苦難中長大而得的喜樂。一個基督徒應該常常喜樂，但不是逢人就喊：「哈利路亞！」屬靈的東西並不是常用聲音來代表的；毋寧說，一個真正有喜樂的基督徒，他在任何環境中都能保持鎮定安詳。

那裏有喜樂，就一定在那裏也有擔子。神把擔子放在一個人的生活中，乃是要他像葡萄一樣被壓榨，然後有酒流出來。許多人只看見喜樂的美酒，而沒有看見在喜樂的背後，有種種試煉的壓榨。

第三，不是由於工作的成功，而是由於遵行神的旨意而得的喜樂。主耶穌喜樂的秘訣，是在於遵行父所差祂去行的。若照人的眼光來看，主耶穌的工作結果似乎是失敗了；被人拒絕，無人接受，然而祂繼續往前不退後。「...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」（來十二2）。遵行神的旨意，順服神的命令——這些是叫人喜樂的事情。一個為主作工的人，要準備在別人的眼中被看為一個失敗的人。在任何主的工作中，成功與否無關緊要；唯一最重要的，就是你遵行神的旨意，並且你是順服神的命令，靠著祂聖靈能力行事。這樣，在你心中就常常有一種根深的喜樂。

第四，真實的喜樂是不受環境支配的。基督徒要知道一件事，就是他人生中任何遭遇，若非先經過主的准許決不會臨到他。是主自己允許我們經歷許多試煉，而且我們所遇見的試煉，決不會超過我們所能忍受的，並且在試煉之時——不是在以前，也不在以後，乃是正當其時——祂會為我們開一條出路。所以，在痛苦患難臨到之時，我們所要問的最大問題不是：「為甚麼呢？」（why），乃是：「甚麼呢？」（what）。我們不是問：「為甚麼這事臨到我？」乃是問：「在這一切事中我當學習甚麼功課？」如此我們所得到的喜樂，可以使我們在黑夜歌唱，正如保羅、西拉在監獄裏歌唱一樣。雖然我們遭遇到極傷心的事，但在我們心靈深處仍有一種喜樂，是任何人所不能奪去的。

主耶穌的喜樂，就是使我們的眼目不看自己，乃是一直不斷的仰望祂。正如有人說的一句老話：「喜樂的秘訣就是：J—O—Y，依著英文字母的次序，是把耶穌(Jesus)放在第一，把別人(Others)放在第二，你自己(Yourself)放在最末後。這樣，當你似乎被撇在一邊，或是你辛勤工作也沒有人感謝你，也沒有人欣賞你的時候，你仍能喜樂。主耶穌工作從來不受人的稱賞。我們若指望的別人的稱許，我們就會很快的失去喜樂。當我們「落在百般試煉中，都要以為大喜樂」（雅一2）。只有主耶穌的喜樂，使我們在試練之中仍能歌唱。

喜樂乃是聖靈的果子；在仁愛與和平之間，有喜樂的果子(加五22~23)。喜樂這件事，靠你自己是無法做得到的，這乃是神所賜給祂兒女的恩典。你若讓主充滿你，喜樂就會如同一條溪流那樣自然地輕輕出聲。同時請記得，這種喜樂也是人人都能看得見的見證。

正如第八章十節所說的：「有不能預備的，就分給他。」沒有一件別的事比一個喜樂的基督徒更富有傳染性。他的喜樂，對於他周圍那些傷心痛苦的人，是無比的祝福；同時，對於他每日生活中的屬靈爭戰，是一種力量的源頭。【未完待續】

## 建立基督的身體(九)——以弗所書讀經劄記

王國顯

【弗五8~14】「從前你們是暗昧的，但如今在主裏面是光明的，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。光明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一切良善、公義、誠實。總要察驗何為主所喜悅的事。那暗昧無益的事，不要與人同行，倒要責備行這事的人。因為他們暗中所行的，就是顯出來，也是可恥的。凡事受了責備，

就被光顯明出來；因為一切能顯明的，就是光。所以主說，你這睡著的人，當醒過來，從死裏復活，基督就要光照你了。」

神是光，我們是祂的兒女，因此我們也是光。我們的生活應當是光明正大的，不單沒有甚麼不可以公開擺在人面前的，並且也能叫人在光中看見自己的黑暗。我們的本性是喜歡黑暗的，在黑暗中生活纔覺痛快，原因是許多的事物不能見光，在光照的底下就顯出差恥來。我們生活在沒有羞恥感的環境裏，頂容易在耳濡目染的情況下，不知不覺的跟著人走進黑暗裏。因此，我們裏面的光要時刻保持明亮。真正活在愛裏面的人，他的光該是明亮的，主也常給他光照。

常使我們感到為難的，還是我們那些不信主的朋友、親屬，從前我們常和他們活在罪中，如今他們還常邀請我們與他們一同活在罪中。我們裏面的光若是沒有熄滅，我們就能不體貼肉體的感情而分別出來。不分別出來，就不是活在光中。不管怎麼樣，我們不能沾染黑暗，因為我們是光明的子女，我們只能表現光，我們要叫人看見光。

**【弗五15~17】**「你們要謹慎行事，不要像愚昧人，當像智慧人。要愛惜光陰，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。不要作糊塗人，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。」

活在黑暗中的人都有一個共同的傾向，就是「他們不但自己去行，還喜歡別人去行」(羅一32)。為要達到這個目的，許多似是而非的道理大量的湧來，為要同化神的兒女，使之脫離在光中的生活，跟他們同走放蕩的路。這是對神兒女極嚴重的挑戰。

因此，我們必須在生活中操練長進，從脫離舊人開始，到明白主的旨意，一步步的進深，直到我們的生活不再憑自己的感覺，也不再憑人的理由，而是單憑神的旨意。從前的生活態度是要神的祝福，要神滿足我，如今是要神的自己，神的旨意，是我討神的喜悅。一切的道理，包括神學思想，都不是我生活的依據。我所要尋找的，就是要「察驗何為主所喜悅的事」(10節)，也就是要「明白主的旨意如何」。凡事主所喜悅的就是主的旨意，主不喜悅的就不是主的旨意。我們若在生活的大小事上，都察驗主的喜悅，都尋求明白主的旨意，就是真實的長進了，也就夠條件成為主手中建造的材料了。單單活在主的旨意裏，就不會作糊塗人，就會謹慎行事，不會浪費光陰。

**【弗五18~20】**「不要醉酒，酒能使人放蕩；乃要被聖靈充滿。當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，彼此對說，口唱心和的讚美主。凡事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，常常感謝父神。」

人在主面前真正的長成，還不是停留在明白主的旨意上，而是在所接觸的各樣事物上都能讓人看見主自己，都看見主手裏的動作。因此，要讓主的靈滿溢在我們裏面，透過我們的生活彰顯主的榮美；更進一步，在生活中充滿讚美。

神在祂所揀選的人身上所定意要作的，就是要把祂自己的所是、所有和所作的都給人。當主照著這個定意作工在我們身上的時候，因著祂總是先剝奪我們，先除掉我們身上不該有的，連我們自己以為對的事物也給拿掉，好叫我們能顯出光明的子女的實際，所以我們常感痛苦、掙扎、灰心、疑惑，甚至埋怨。但是等到長進到一個地步，我們裏面的眼睛明亮了，看見主的除掉是為了豐富的

加給；在眼見的福或禍的背後，都看見了主施恩的手在把祂自己輸送到我們身上來。這時，埋怨轉為感佩，痛苦變為喜樂，要讚美主的心情洋溢在裏面，並且外面的表情也是愉快的，所以就心口一致的頌讚主。

在生活上流露著敬拜和讚美，這樣的人就是一個敬拜的人，別人在他身上所碰到的，乃是敬拜的靈。在生活上給主帶進敬拜裏，那是我們實際操練的高點。這樣的材料，纔是主迫切需要得著的，因為祂所建造的是「主的聖殿」，是敬拜的地方。進到這個地步，我們的生活原則就不再依據理由、是非，而是依據能否奉主的名作這、作那，能否奉主的名為這、為那去「常常感謝父神」。我們的生活態度進到這一個地步，懂得享用主的名，「口唱心和的讚美主」就滿溢在我們身上了。

**【弗五21】**「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，彼此順服。」

個人在主面前生活得對了，還得在眾聖徒的生活中也對。許多神的兒女在單獨的時候很愛主，和主有很好的交通，也相當的認識主，很有生命的流露；可是一擺到眾聖徒中間，毛病都顯出來了，不是看這個弟兄不順眼，就是看那個姊妹不對勁，別人完全不夠水準，只有自己還不錯。我們承認這實在是事實。在神的建造中，不只材料本身要好，也要能和別的材料配合調和得好，所以主就作工要把我們造成一個和諧的整體。

讚美生活的另一面，就是承認基督的權柄，承認祂是一切的源頭，也是一切的結束；我們所蒙的恩都是根據祂，也是依靠祂。我們在生活中，一看見祂的所是，一經歷祂的所作，就使我們的心向著祂又敬佩，又信服。因著祂的榮耀和權柄，我們敬畏祂；因著祂的憐憫和恩典，我們也是敬畏祂。敬畏就是怕，怕我們使祂失望、難過。

敬畏的心思在生活上表現出來，就是順服的態度。因此敬畏主的人，也必然是順服主的人。順服實在是屬靈操練的頂點。在順服主的大前提下，我們也順服主所要我們順服的人。順服主比較上沒有太大的難處，要順服人，難處就來了。問題在於我們不能接受人作為神權柄的出口這個事實。若是我們的眼睛被開啟，看見神在人身上顯出祂的權柄，我們就能順服下來。在外面，我們是順服人；在裏面，我們卻是順服神。順服神所要我們順服的人，那是我們順服神的實意的考驗，藉著這樣的順服，我們真正的活在基督的權柄之下。我們的眼睛只看見基督，不再看見人，人與人中間的難處也就沒有了，人與人之間就能和諧的接連在一起了。接受基督的權柄，是從個人進入眾聖徒的生活的關鍵。

主安排我們順服人，也安排別人順服我們，這就是彼此順服。這一個彼此順服，頂厲害的折毀人。眾人都活在基督的權柄下，纔能彼此順服。我們彼此順服，是順服在彼此身上的主的權柄。別人順服我的時候，我驕傲不得，因為別人是順服在我身上所顯出的主的權柄。反過來，我順服別人的時候，我不會高舉人，我是看見主的權柄。主用彼此順服這個功課，除掉我們進入眾聖徒的難處，更進一步把我們造成完全合祂心意的建造材料。

**【弗五22~24】**「你們作妻子的，當順服自己的丈夫，如同順服主，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，如同基

督是教會的頭；祂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。教會怎樣順服基督，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。」

在彼此順服的學習上，主啟示了三種關係。這三種關係概括了我們整個的社會關係。主要藉這三種最親近的特殊關係，叫我們學習順服權柄的功課。從個人到眾聖徒，主是一步一步的帶我們深入的預備我們自己作神所要的材料。

越是最接近的人，越是不容易順服。在彼此順服的功課上，主首先擺出來的是夫妻的關係，不單是因為這是人一切關係中的最密切的關係，更重要的是這個關係所表明的基督與教會的關係，也透過這個關係再從另一個角度來指明教會在神計劃中的事實。

主指出作妻子的要順服丈夫，不單是因為他是丈夫而順服他，並且是因為主安排丈夫作頭，因著順服主的緣故而順服丈夫，如同順服主。不順服丈夫，就不是順服主。當然順服丈夫是在真理裏順服，在主裏面順服；不在主裏面的事，就只有順服主。姊妹們應當看見，就是主用作妻子的順服丈夫，來提醒教會應當順服基督；又反過來用教會當順服基督，來提醒姊妹們當順服自己的丈夫。這一個雙重的提醒，正是把教會與主的關係，和夫妻的關係接連在一起。作丈夫的看到妻子順服自己，立時就提醒自己要順服主。所有神兒女都在每天的生活中一同順服主，教會讓基督作頭就一點難處也沒有。否則，教會就沒有身體的見證。

**【弗五25】**「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你們的妻子，正如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；」

另一方面，作丈夫的要像基督愛教會那樣的愛妻子。這真是一件不得了的事。恐怕許多弟兄要感覺虧欠自己的妻子，不是有愛的成份就算及格，而是要愛到一個地步，捨去了自己也得愛妻子，因為主是這樣的愛教會。

在這裏，主啟示了一件我們從來不大會去想到的問題，是關乎教會在神眼中的地位的。我們常想主是為拯救我們而捨去祂自己，這當然是事實。可是聖經是說主是為教會捨去自己的。這就是說，主在捨去自己時，祂的眼目是看定在教會身上。基督的捨己是越過個人的需要，而為著教會的需要。雖然基督被釘的時候，地上還沒有教會。基督愛教會，祂為了要產生教會、得著教會，而把自己交於死地。由此我們看到主的心意不在個人，而是放在教會身上，我們個人是在教會組成的過程中，也是在教會這個生命組織裏蒙記念的，因為主要得著的是教會。主得著我們的目的，還是為了建造教會。**【未完待續】**

## 天路歷程(五)

本仁約翰

**【與忠心同行】**出了死蔭幽谷，基督徒來到一個小山上。站在山上，山下的景物歷歷在目。突然，他發現前面有一位身上穿著和他一樣的白衣的忠心，正在急急忙忙地向前趕路。基督徒就加快腳步拚命追趕他。不久，他趕上了忠心，於是，兩人結伴同奔天程。

基督徒興奮地說：「能夠趕上你，我真高興，神讓我們一起走天路，多好啊！你可以把你在路上的經歷告訴我嗎？」

忠心回答說：「我還未走到窄門，就遇見一個名叫淫蕩的狡猾女人。她千方百計地想引誘我走歧途。」

基督徒忙問：「她怎樣引誘你？」

「我從來沒有見過像她這樣能言善道的女人，她甜言蜜語地對我說，她可以供給我一切的享受，使我滿足快樂！」

「那麼，她有沒有答應送給你良心上的平安呢？」

「沒有，她答應給我的，都是情慾和肉體上的滿足。」

「感謝神，祂保守你逃出她的羅網，不受她的迷惑，因為『淫婦的口為深坑，耶和華所憎惡的』(箴廿二14)。」

聽了基督徒的話，忠心遲疑了一下，又說：「坦白地講，如果說我一點也不動心，那是謊話，因為她不但美麗溫柔，而且深懂男人的心理。所以我當時緊閉雙眼，提醒自己不要被美色所矇騙。她見我不動心，就狠狠地罵了我一頓，我不理她，只管走自己的路。」

**【勝過老亞當的試探】**基督徒又問：「除此以外，你還遇到甚麼事情？」

忠心說：「在艱難山下，我遇到一個老人，他為人非常熱情，對我問長問短，我見他這樣關心我，就把我的一切原原本本地告訴他。誰知，他聽完我的話，竟勸我不要走了。並說，只要我為他工作，他就把他的家產給我做工價。我問他是誰，是哪兒的人，要我做甚麼工作。他說，他就是迷魂城裏的老亞當，我的工作就是吃喝玩樂。另外，他還有三個女兒，大女兒叫肉體的情慾，二女兒叫眼目的情慾，小女兒叫今生的驕傲(約壹二16)。如果我願意，我可以娶她們三個為妻。聽他說的那麼動聽，我真想留下來不走了。但突然間我看見他額上刺著幾個字，是：『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』(弗四22)。我恍然大悟，知道他心懷不軌，要騙我到他家裏，然後賣我為奴，於是就拒絕了他。結果他翻了臉，說我不識好歹。我一聽這話，轉身就走，他卻一把拉住我，差點把我撕成兩半。我當時痛苦難忍，就放聲大哭起來，說：『我真是苦阿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』(羅七24)。也就在同時，我感到有一股無形的力量，把我從這人手中奪出，我拔腿就跑。當跑到山上的一個小亭時，就見一個人風馳電掣般地趕來，捉住我，不由分說地一拳把我打倒在地。我被他打得眼冒金星，毫無招架之力，只得苦苦哀求饒命。但他卻冷酷地說：『我從不曉得可憐人。』說完，又朝我拳打腳踢，我趴在地上，自付命不保矣，在半昏迷中，我覺得有人上前來阻止他。」

基督徒聽到這裏，就問：「那人是誰呢？」

「我原不知這救命恩人是誰，直至祂從我身邊走過，我清楚看見祂手上的釘痕和肋旁的槍傷時，我纔知道是主耶穌基督。」

基督徒聽了就說：「那打你的人必是摩西，他對於不遵行神律法的人，素來嚴懲不貸。」

**【為真理打美好的仗】**基督徒又問：「啊，對了，你在蒙羞谷有沒有遇到甚麼人？」



忠心說：「我遇見了知恥。這人徒具虛名，一點也不知道甚麼叫羞恥。他曾對我說：『聰明能幹和有權有勢的人，不需要宗教信仰；只有那些愚昧無知、不懂科學的人，纔走天路。』他企圖動搖我走天路的信心，並讓我對我所走的路感到羞恥。」

「你有沒有反駁他呢？」

忠心毫不隱瞞地說：「起初，我被他說得不知所措，不知怎樣答覆他。但後來主的話提醒了我：『人所尊貴的是神看為可憎惡的』(路十六15)。知恥的看法，只能代表一般人的看法，卻不能動搖我的意志。我決心，就是世人都鄙視這條天路，都嘲笑我是傻瓜，我仍相信神的話是最美好的。於是，我理直氣壯地對知恥說：『你是我的敵人，趕快離開我，我不會中你的計。因為主說過，我們若以祂為恥，將來在天國的榮耀裏，祂也會以我們為恥』(參可八38)。說完，我甩掉他，一心一意地向前走了。」

聽了忠心的經歷，基督徒興奮地說：「好弟兄，你處理這件事的態度實在令我既高興又驕傲。不過，知恥也實在厲害，我們要小心，不要受他矇騙，因為無論他說得如何天花亂墜，他仍是一個無知的人。」

「是的，我們實在需要懇切求主幫助我們戰勝知恥這樣的人，因為主要我們在世上為真理打美好的仗。」

基督徒同意地點點頭，又問：「除此以外，你在蒙羞谷遇到甚麼人沒有？」

忠心搖搖頭說：「沒有了，一路上陽光普照，一直照到死蔭幽谷的路上，所以平安無事。」

基督徒羨慕地說：「你的遭遇比我好多了。」

**【遇見能說不能行的唇徒】**他們兩人繼續向前走去。突然忠心發現還有一個人也在這條路上走。這人名叫唇徒，是一個遠看長得不錯，但近看卻十分醜陋的人。忠心就上前和他打招呼說：「朋友，你要到甚麼地方去，是不是也去天城呢？」

「是啊，」那人回答說。

忠心聽了十分高興，說：「太好了，我們都是同路，大家結伴而行，邊走邊談些有益的問題好嗎？」

唇徒眉飛色舞地回答：「這正合我意，說實在的，多數人不懂得神的事是最有益的事，他們的話題總離不開那些無聊的繁瑣小事。其實，多講有益的事能使人有得救的知識。」

忠心很有興趣和他攀談，就問：「那麼，我們要談甚麼問題呢？」

唇徒滿不在乎地說：「天上地下，古今中外，凡是對我們有益的，都可以談。」

忠心聽了，心中思忖著走到在一旁默默而行的基督徒身邊，低聲對他說：「這個人知道的事情真不少，我相信他一定是個很好的天路客。」

基督徒微微一笑說：「你不能只聽他的言談。我認識他，也曾仔細地觀察過他在家和在外的行動。他雖然在不停地說讚美神的話，但卻沒有悔罪的心，凡認識他的人都說：『他在外面像一個聖人，回到他自己的家中，他就剝去偽裝變成一個大惡魔。』」

忠心很有感觸地說：「真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啊！這事對我也是一個教育，使我今後看人，不光

聽他講，還要看他做的怎樣。」

基督徒同意地點了點頭，說：「『在神我們的父面前，那清潔沒有玷污的虔誠，就是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』(雅一27)。可是唇徒似乎不明白這道理，他自欺欺人的認為，單靠聽道和高談闊論就可以成為優秀的基督徒。打個比方說，聽道好像農夫撒種，種子撒在地裏，要發芽生長纔有收成；只是口中說漂亮的話，並不能證實真道在他的生命中已牢牢地扎根，要看他所結的果子是甚麼樣的。所以我們要慎重考慮，是做一個滿口空言的善辯者，還是做努力實踐的好農夫。另外，縱然我們努力去耕耘，卻不憑著由基督而來的信心去管理，一切都會徒勞無益的。」

忠心思索了一陣，說：「起初我還想和他結伴同行，但現在我怎樣纔能使他離開我們呢？」

基督徒說：「你可以和他談基督在你身上的能力，相信他一定會同意你的話，那時，你就可以細問在他的家中、心中和談話中，有這能力沒有，若神不感動他叫他悔改，恐怕他也會厭倦和你在一起。」

**【知識不足以叫人得救】**於是，忠心又來到唇徒的身邊說：「朋友，我想請問你一個問題：怎樣纔可以知道一個人已經得救了呢？」

唇徒滿有把握的說：「這個問題很簡單，第一，當神的恩典充滿人心時，他必會大聲疾呼地反對罪。第二...」

忠心立即打斷他的話說：「不，當神的恩典充滿人心時，纔能使人從心中痛恨自己的罪。」

唇徒瞅了忠心一眼，輕蔑地說：「請問，『大聲疾呼地反對罪』和『使人從心中痛恨自己的罪』有甚麼分別嗎？」

忠心嚴肅地回答說：「差之毫釐，謬以千里。我曾聽說，有許多傳道人在台上大聲疾呼的責備罪，但他們卻容忍罪在他們的心中、家裏和日常的言談中作主。就像一個溺愛孩子的母親，一邊責備孩子頑皮不聽話，一邊又寵愛孩子，你說對不對？好，請談第二點吧。」

唇徒深深地吸了一口氣說：「能瞭解福音真道的奧妙，就可以稱為得救。」

忠心馬上反駁說：「一個人雖然有豐富的聖經知識，但並不代表他已經得救。耶穌曾對祂的門徒說：『這一切的話，你們都明白了麼？他們說，我們明白了』(太十三51)。但主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『你們既知道這事，若是去行就有福了』(約十三17)。所以，有了豐富的聖經知識，再充滿信心和愛心的恩典，就能從心中實行出神的旨意，討神喜歡。」

忠心沒等唇徒回答，接著又說：「我還想請問你一個問題，怎樣纔知道聖靈在感動人心呢？你有沒有這方面的見證？」

唇徒面紅耳赤地回答：「不談了，既然話不投機，我們還是各奔前程吧。」說完，便揚長而去。

唇徒剛走，基督徒就來到忠心的身邊對他說：「讓他去吧，但我們決不要像他。我們應言行一致，為神作美好的見證。」

他們一路上繼續談論彼此的所見所聞，因此他們雖正身處曠野中，並不覺得無聊。**【未完待續】**

—— 黃迦勒主編《基督徒文摘》

